教育雜誌第二十九卷總目錄

教育論著

從奢侈說到教育……王雲五……一
論拉丁化中國文字……陳鶴琴……一
什麼纔是戰時教育大衆的利器……李　然……一
戰爭中的新興兒童教育——街童教育……董任堅……一
抗戰建國中之難童教育……吳　鼎……一
我對於教育孩子的一點經驗……陳碧雲……一
改良小學生字典的我見……蕭起賢……一
戰時小學教師的心理修養……張俊玕……一
抗戰時期的中學教育……章育才……一
關於整理大學課程的幾句話……鄭自明……一
我國出席第二次世界青年大會紀要……張伯謹……二
一種情緒狀態測驗之研究……蕭存𤏡……二
一個新型學制——保學制之理論與實施……丁鳴九……二
民族解放戰爭與新興廣西國民基礎教育制度……林仲達……二
好好地培養民族幼苗……孫銘勳……二
現階段普及教育之推行……陸傳籍……二
我所認識的職業教育……江問漁……二
實施戰時民衆教育之管見……陳啓肅……二
抗戰期間大學心理系課程急應注意的幾點……李家治……二
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的意義辦法及問題……陳禮江……三
大學教育社會化……陳友松……三
對於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的宗旨一點意見……何清儒……三
現階段社會教育實施的要則……羅廷光……三
學校兼辦社會教育的主動力何在……雷通羣……三
學校兼辦社會教育的人力和財力問題……章頤年……三
對於學校兼辦社會教育的我見……陳碧雲……三
兩個月來兼辦社會教育的淺薄經驗……俞子夷……三
如何促進小學兼辦社會教育……葛承訓……三
小學可以做到的社會教育事業……梁士杰……三
十二教育學術團體聯合年會始末記……吳　鼎……三
師範學院創立問題的商榷……陳科美……四
師範學院問題……李　蒸……四
關於編製師範學院課程之建議……詹繼曾……四
師範學院教育系之心理學課程……黃　翼……四
關於師範教育的幾點改進意見……江學乾……四
教育改制聲中之師範教育問題……方東澄……四
對於教育「形式主義」的抗議……吳研因……四
抗戰以來吾國職業教育的實況……鍾道贊……四
戰時戰後衛生教育行政設施……周　尙……四
抗戰期間大夏大學的苦悶……歐元懷……四
師範學院能否完全代替教育學院系……莊澤宣等……五
心理衛生與戰爭……章頤年……五
抗戰建國與心理學的研究和應用……張德琇……五
鄉村小學抗戰教育實施方案……丁鳴九……五
關於實施大學導師制之商榷……詹繼曾……五
對教育部所擬大學史學系二三四年級課程科目表之意見……楊家駱……五
大學衛生教學……周　尙……五
上海孤島上的教育現狀與問題……陳碧雲……五
代常熟山景園訓練女侍應生的經過……沈光烈……五
美國青年運動的眞相……張伯謹……五
抗戰以來中國社會教育的實況……陳禮江……六
蘇聯地方教育輔導之特色……陳友松……六
師範學院有單獨設立之必要……馬宗榮……六
師範學院的課程問題……方惇頤……六
師範學院的分系問題……方惇頤……六
對部頒師範院教育系課程草案之批評與意見……林　本……六
師範學院的衛生教育師資訓練……周　尙……六
論師範教育……羅廷光……六
今後學校教育的幾個目標……王雲五……七
論教育的聯繫性……江問漁……七

當前改進我國高等教育之商榷……孫曉樓……七
實施導師制後所發生的困難及其解決法……葉松坡……七
抗戰以來我國中等教育的實況……邊理庭……七
戰時小學教育的經驗……陳　俠……七
動員苗夷的教育設施……黃文華……七
教材選擇與師資培養……王裕凱……七
考題的取材和代表性……俞子夷……七
怎樣處理一個兒童的偷竊……丁重宣……七
整理一個縣教育的回憶……丁重宣……七
抗戰兩年來的社會教育……鍾靈秀……八
論士兵教育……方東澄……八
展開游擊戰區教育工作……顧增生……八
長期抗戰與華僑教育……林維新……八
民族道德教育發凡……戴景曦……八
失敗的研究……潘考經……八
初小一年級國文教科書之分析……嚴倚雲……八
小學生產訓練芻議……丁重宣……八
一個比較……張伯謹……八
對於六年一貫制中學之我見……林　本……八
論「目錄學」及「參考書使用法」應列為大學一年級必修課程……何多源……八
一二學年複式國語教學……俞子夷……八
教育上三個必須先決的問題……張伯謹……九
抗戰建國中我國高等教育概況……顧嶽中……九
抗戰建國中的公民訓練標準……陸傳籍……九
抗戰建國與小學師資的訓練……葉松坡……九
福建戰時普通教育的設施……丁重宣……九
師範學院從速設立附屬實驗學校的必要……趙廷為……九
沒有體育只有衛生與運動……周　尙……九
從業人員的自學問題……沈永椿……九
複式學級的常識教材……俞子夷……九
抗戰建國中我國普通教育概況……顧嶽中……十
戰時兒童教育不平衡的發展……孫銘勳……十
兒童的診斷和處理問題……李卓姝……十
低年級的作文與成話……俞子夷……十
遊戲與內部各器官的健康……艾國炎……十
資料的誤差及其影響……陳選善……十
抗戰建國中我國一般的教育概況……顧嶽中……十一
福建的學生組訓民衆……丁重宣……十一
國民精神總動員與中學公民訓練……羅廷光……十一
應用教育實驗法要注意的幾點……陳選善……十一
地圖的教學（小學實際問題）……俞子夷……十一
抗戰建國中我國社會教育及邊疆教育概況……顧嶽中……十二
福建戰時民衆教育的設施……丁重宣……十二
抗戰與學校戲劇運動……王永載……十二
操行考査（小學實驗問題）……俞子夷……十二
弗勞特之汎性論與精神性……麥參史……十二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

球場測驗與神經病的診斷……高覺敷……一
高級小學生認識字義的研究……黃覺民……一
遲鈍兒童智慧改變的研究……黃覺民……一
獨裁與民主環境對於兒童影響的實驗……黃覺民……一
婚姻幸福究竟與什麼關係最切……黃覺民……二
緊張的系統與回憶……高覺數……二
指導兒童的社會發展……章頤年……二
訓育的轉變……章頤年……二
從心理衛生上取決教師對兒童犯過的處置……雷通羣……二
一封致父母的信……章頤年……三
小學一年級應注重閱讀嗎……黃覺民……三
學生缺席的社會因素……黃覺民……三
英人對於教育電影價值之新認識……雷通羣……三
與女子激昂色慾相關事件……張耀翔……四
流行格式心理學的幾個並世評價……張耀翔……四
現代小學的新課程……章頤年……四
增長概念和技能的方法……章頤年……四
急遽轉變的父母職務……黃覺氏……四
女體育師資專業教育的研究……黃覺民……四
閱讀上引起新動機的補救法……雷通羣……四
測驗閱讀能力之新方法……雷通羣……四
最近十年來美國學生進公私立大學肄業的趨勢……曾昭森……四
美國教育電影之驚人的表演……雷通羣……五
如何促進學生作文的創造性……雷通羣……五
播音教育上之學習與記憶……雷通羣……五

心理的機能的讀法教學……雷通羣……五
兒童的習慣……廖文奎……五
中學教育對大學一年級成績的關係……黃覺民……五
無父母的兒童與學業進步的關係……曾昭森……六
一九三八年美國教育特色……雷通羣……六
一九三八年英國教育動態之一斑……雷通羣……六
學校教育上虐殺天才的罪惡……雷通羣……六
實現個性之教育……廖文奎……六
教育行動的新概念……陳科美……七
「試了再試」的訓練法……馮邦彥……七
教師的個性心理分析……雷通羣……七
經濟條件在教育計劃上的重要性……雷通羣……七
科學觀覽教育指導者的任務……雷通羣……七
風氣對於個人行為的影響……傅統先……八
各時代與各地方的領袖教育……陳科美……八
大學的博物教授……雷通羣……八
美國黑人的教育機會不等均之例證……雷通羣……八
社會地位對於學齡兒童行為的影響……陳選善……九
競爭原理與合作原理的教學法……馮邦彥……九
法國的外國語教學特點……雷通羣……九
社會學和教育的現實關係……雷通羣……九
英國對於戰時教育措施之籌劃……雷通羣……十
青年的經濟階層的定型……陳選善……十
研究英文應有的認識……馮邦彥……十
大學課程變遷的趨勢與式型……陳科美……十一
英國的教育改善事項……雷通羣……十一
科學教師應有的活動身手……雷通羣……十一
體育教員的年齡問題……趙匡……十一
意大利最近的教育改革計畫……雷通羣……十二
印度最近的教育改革計畫……雷通羣……十二
師範院中教學實習與教育理論的聯絡……陳科美……十二
和平與教育……馬鴻述……十二
中學學科比較難度的測定……關義山……十二

教育文藝

燬火餘生……吳晚成……三

名著介紹

幼稚園教育……富伯甯……四
一九三八年美國教育名著六十種……李純青……六
學校以外的兒童幸福事業……富伯甯……七
經驗與教育……陳科美……十一

教育文化史的新頁

本國之部

試辦中的新教育制度……一
今日東北的奴隸教育……一
北平學校的近況……一
抗戰中的中央研究院……二
抗戰中的國立編譯館……二
抗戰中的魯迅藝術學院……二
抗戰中中英庚款會的工作……二
抗戰一年來的教育實施……三
抗戰時期教育統計……三
西南北各區推進農工職業教育計劃……三
戰時圖書雜誌審查辦法……三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情形……四
浙江大學教育學系培育院……黃翼……四
廣西學生軍……五
西北聯大教系訓導綱要及辦法……李建勳……五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議決案全文(上)……六
教育部實施普及抗戰教育辦法……六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議決案全文(下)……七
中國高等教育設置現狀……八
戰時昆明的教育……八
抗戰以來高等教育現狀……九
民衆教育館輔導社教辦法大綱……九
發動全國知識份子辦理民衆教育暫行辦法……十
教部積極推廣九省職業教育……十
教部籌設國立西南師範學校……十
桂省會組學校衛生隊……十
桂省掃除文盲的成效……十
滇省籌辦出征將校子女教養院……十
全國大學校長通電討汪逆……十
西北聯大醫學院救傷工作緊張……十

中大服務團編纂抗戰史……十
國師學生之活躍……十
上海新設學校之統計……十
國立中央研究院之最近概況……十一
一年來戰時民教實況……十一
創設縣市初級實用職業學校實施辦法……十一
川康建設方案教育部份……十一
中英庚款補助費的支配……十二
國立各大學擴充研究院所……十二
抗戰以來的西北教育……十二
最近福建省教育的重要設施……十二
各大學各學院分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表施行要點……十二
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十二

外國之部

墨西哥的社會主義教育……李純青……一
荷蘭的國際兒童團……李純青……一
新西蘭的函授教育……鄭光昭……二
美國教育電影的新近發展……李純青……二
希特勒統治下的德國大學教育……三
美國進步教育會保衛民主的宣言……李純青……三
蘇格蘭的兒童指導診療所……李純青……三
德國之體育國防化……韓忠祥……四
耶路撒冷之學術地位……李純青……四
一年來的日本教育……東　閔……五
一九三八年美國初級大學的狀況……李純青……五
蘇聯體育近狀……六
德國的領袖人才學校……李純青……六
英國戰時撤退兒童計劃……李純青……七
希特勒的兒童教育……黃耘農……七
蘇聯的領袖人才訓練……李純青……八
德國的電影教育……李純青……八
德國中等學校的改革……李純青……九

教育短訊

中學畢業生救濟辦法……一
川甘戰時民衆教育……一
上海難民教育……一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一
教育學術團體年會……一
中英庚款獎助科學研究……一
兒童科學實驗室……一
四庫全書運川……一
美國煤油大王洛克斐勒基金……一
希特勒統治下的德國大學……一
第二次參政會教育決議案……二
教育部徵求抗戰劇本……二
教育學術團體聯合辦事處成立……二
生活教育社在桂成立……二
浙創辦戰時大學……二
蘇教廳實施電化教育……二
西南聯合大學現況……二
矛盾任新疆大學文學院長……二
留德學生返國工作……二
牛津大學各院長函蔣委員長致敬……二
英國全國教師協會近狀……二
中央新定教育行政計劃……三
教育部舉辦各種專修科……三
籌設國立商船專科學校……三
籌辦音樂教導員訓練班……三
令音樂藝術學校注重本國教材……三
令各中學講授蔣委員長駁斥近衛演詞……三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籌委會預備提案……三
設立曉莊研究所……三
我國仍參加世運會……三
牛津講座首次聘任華人……三
歐美學生捐款救濟中國失業青年……三
第三次參政會教育文化決議案……四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開幕……四
中國教育學會第二次理事會議……四
中央研究院近訊……四
上海圖書館戰時損失……四
江浙推行游擊區教育……四
廣西努力掃除文盲……四
香港大學研討與我國大學合作……四
美國積極籌備參加世運……四
忠勇壯烈的四存學校師生……五
廣西各縣設立兒童保育院……五

渝市文盲調查統計……五
抗戰以來的文化損失……五
大學先修班新生揭曉……五
西北聯大小學教育通訊研究處近訊……五
中國新聞學院在香港成立……五
世界華會舉行中國文藝欣賞會……五
中央研究院近狀……六
國立師範學院近狀……六
全國文協年會開會……六
全國基督教各大學會議……六
上海學校統計……六
粵救濟港澳失學難童……六
限制留學生及登記回國學生辦法……六
中英庚款會設立師範及招考……六
港大合作問題商定……六
芬蘭籌備世運……六
教部令設……七
教部……七
教……七
……七
新疆教育近況……七
甘肅教育進行計劃大綱……七
廣西發展特種部族教育……七
國府明令褒揚四存學校員生……八
中國學生的抗戰精神……八
部訂大學訓導規則……八
部定院校招生辦法……八
部頒中醫學校課目表……八
閩省訓練劇教人員……八
桂省成人教育年……八
改進師資訓練方案……九
五年制專科學校……九
補助蒙回藏學生……九
電請英美教育界援華……九
浙江兒童教養所……九
廣東戰時社教……九
世界學聯會同情我抗戰……十
太平洋科學會議……十
港大增設理學院……十
全馬教育會議的華僑學校……十

戰時補充教材

大學生當前之任務……一
晉冀綏三省邊區政府的實況……一
新疆行記……一
日本的軍事勝利得到了些什麼……一
蔣委員長駁斥近衞聲明的訓詞……二
五中全會開會詞……蔣委員長……三
國際反侵略運動……邵力子……三
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訓詞……蔣委員長……四
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其實施辦法……四
浙江的青年戰鬪先鋒……五
全國國民精神總動員廣播演詞……蔣委員長……六
新四軍怎樣做政治工作……慕 虹……六
許多小勝集成了總的大勝……馮副委員長……七
就軍事論抗戰必勝……林 楓……七
告全國軍民書……蔣委員長……八
抗戰兩年幾個根本問題的檢討……陳 誠……八

教育雜誌

第二十九卷　第十二號

教育論著

抗戰建國中我國社會教育及邊疆教育概況……顧嶽中（一）
福建戰時民衆教育的設施……丁重宣（七）
抗戰與學校戲劇運動……王永載（二一）
操行考查（小學實際問題）……俞子夷（二九）
弗勞特之汎性論與精神性……麥參史（三三）

外國著名教育雜誌摘要

師範院中教學實習與教育理論的聯絡……陳科美（四一）
和平與教育……馬鴻述（四四）
意大利最近的教育改革計劃……雷通羣（四六）
印度最近的教育改革計劃……雷通羣（四七）
中學學科比較難度的測定……關義山（四九）

教育消息

（一）中英庚款補助費的支配……（五一）
（二）國立各大學擴充研究院所……（五二）
（三）抗戰以來的西北教育……（五二）
（四）最近福建省教育的重要設施……（五四）
（五）大學各學院分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表施行要點……（五六）
（六）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五七）

抗戰建國中我國社會教育及邊疆教育概況

顧嶽中

甲部　社會教育

一　戰時民教之推行

查失學民衆補習教育之推行，民國二十五年秋教育部曾訂定實施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大綱及施行細則，通飭各省遵行，期於六年之內，肅清文盲。丁茲日閥侵凌民族抗戰發動之際，欲爭取最後之勝利，自有賴於全民之動員，但我國以教育尙未普及，一般民衆，對於國家觀念民族意識，至爲薄弱，故如何普及教育以培養民衆愛國思想，激發民衆民族精神，實爲當務之急，是以失學民衆補習教育，在戰時更有其重要意義與價值。教育部特環顧時代需要，體察實際情形，爰於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中，更予以明白訂定，期於五年之內，普及識字教育，肅清文盲，並提示抗戰期間辦理民衆補習教育應行注意之點，通飭遵行。其要點如下：

（一）各省爲迅速完成預定計劃，早日肅淸文盲起見，應卽大量添設民衆學校，發動知識份子，如學校教員學生，公務員以及其他已受教育之人士，充任教師，必要時並得利用行政力量，實施徵調，強迫責令任教。

（二）各省如有事實之需要，應卽實施強迫教育，利用行政力量及保甲組織，強迫民衆入學，以收速效。

（三）各民衆學校一切設施，應注重民族意識之發揚及愛國思想之培養，每日上課前，應作五分鐘之精神談話，其教程可從報告時事入手，其題材應以激起民族思想及有關抗戰者爲限，務使每個學生，對於國家民族有深切之觀念，並具同仇敵愾之心理，不惜以任何犧牲，爲國家爭取最後勝利。

（四）各民衆學校爲適應戰時需要，除敎授原有課本外，應加授戰時補充材料，並得將原用課本，酌量改用適當之戰時讀物。

（五）各民衆學校教學期間，得酌量縮短爲二個月，但每日至少應授課二小時，集中施行識字教育及公民教育，所有算術及職業科目，得減少或暫行停止。

（六）各民衆學校不論能否施行自衛訓練，均應加授防空防毒常識，婦女班並應加授看護及急救常識，其材料應由各省自行編訂。

（七）歌詠足以激發感情，各民衆學校對於音樂一科，不得忽視，但取材以意識向上及足以激發抗戰情緒爲限。

（八）各民衆學校畢業及在校學生，應組織校友會，及校友會聯合會，以養成其團體生活之習慣，進而謀團體力量之發揮。

同時於二十七年在武漢協助施行戰時民衆補習教育，發動知識份子，利用行政力量，作大規模之推進，預計一年以內，肅淸文盲三十五

萬，分五期舉辦，時間兩月，辦一千四百班，每班以學生五十人計，每期約肅淸文盲七千人，其內容除識字外，並注重公民教育之實施，以激發民衆民族意識，增進民衆抗戰知能，惜受戰事影響，未能如期收效。教育部遷渝以後，更繼續推進，並飭令四川、貴州、雲南、甘肅各省教育廳，分別就重慶、成都、貴陽、昆明、蘭州及其他重要縣市先行辦理，自施行日起，均限於一年內普及，預計在一年以後，可將後方各重要市縣文盲，悉數肅淸。至所用教材，均由教育部編輯分發應用，內容特別側重抗戰知識之灌輸及民族意識之發揚。

二　社教工作團之設立

自抗戰以來，戰區社教機關服務人員，退至後方者，爲數甚多，使任其間散，殊不經濟，且彼等離鄉背井，生活堪虞，亟宜予以救濟，以發揮教育力量，爲寓服務於救濟，謀戰時社教之推進起見，爰有社會教育工作團之設立。該團設正副團長各一人，分別綜理團務，其內容組織，分總務、宣傳、教導、視察四組。工作目標有六：（一）喚起民衆民族意識；（二）灌輸民衆抗戰知識；（三）堅強民衆抗戰意志；（四）訓練民衆抗戰技能；（五）充實民衆基礎知能；（六）增進民衆生產能力。工作方針有五：（一）注重普遍設施；（二）注重迅速推動；（三）須顧及民衆實際生活及戰時需要；（四）須啓發民衆自覺，培養民衆自動；（五）須注意民衆組織與訓練工作綱要。關於宣傳者：舉行演講、表演、展覽、歌詠、實施電影教育、播音教育、出版壁報等。關於教導者：設立民衆學校、推行義務教育、舉辦書報展覽、實施婦女教育、難民教育、傷兵教育、戰時訓練、生計指導、協助壯丁訓練、辦理民衆組織、協助地方自治鄉村改進等。關於實驗者：舉辦民衆教育制度之實驗、民衆教育方法之實驗、及民衆教育教材之實驗等。辦理要點：將團員分成若干隊，每隊分成若干最小單位，每單位以二人至三人爲度，每一單位應辦理民衆學校一所，並可民衆學校爲出發點，舉辦其他各項規定工作。最近由教育部直接辦理者計有二團，由省教育廳辦理者，亦有二團，合計全國共有四團。玆將各團設施實況，表列於后：

團名	團址	團長	團員人數	每月經費	設施實況
教育部第一社會工作團	湖南	董渭川（正） 郁瘦梅（副）	一九六人	九、九二〇元	該團設總務指導兩組，施教隊六隊，每隊分爲三小隊，每小隊五人，每隊駐一縣，指定一小隊駐城，二小隊駐鄉，刻在湘西常德、益陽、桃源、沅陵、辰谿、瀘溪等縣從事工作。
教育部第二社會教育工作團	四川	馬祖武（正） 陳湘圃（副）	二六三人	九、九二〇元	該團設總務、教導、宣傳、視察、四組，所辦事業有：民衆教育館，巡迴施教隊，電化教育隊，婦女補習學校，實驗民衆學校，鄉村施教區，蓬戶教育區各一所，普通民衆學校四十所。並於瀘縣設團分部，辦理社教事宜。

湖北省社會教育工作團	湖北	由教育廳社會教育科科長兼任	三二四人	一五、〇〇〇元	該團由湖北省教育廳主辦。設團長一人，祕書總務幹事各一人，團員分爲二十隊，每隊隊員十五人至二十人，分駐鄂西各縣，辦理社教。所有團員均由教育部登記分發任用，生活費亦由部發給。
湖南省社會教育工作團	湖南	楊熙靖	二〇九人	事業費每月一六、五八〇元。團員生活費另由部發給。	該團由湖南省教育廳主辦。團員均由教育部登記分發任用，生活費亦由部發給。設團長一人並設總務，編輯指導，三股，團員分五隊工作。

三　社教流動施教隊之組織

社會教育流動施教隊目前組織成立者計有五隊：

（一）教育部民衆教育巡迴施教車：該車係專爲巡迴施教而特製，車上裝有收音機、發電機、放映機、播音機、幻燈機、留音機及儲備圖書圖畫藥品與其他教育工具等，工作人員並可在車上膳宿。二十七年二月即自長沙出發，經貴陽、重慶、成都、樂山等地，沿途施教。原擬由川往滇，因川滇公路尚未完工，不能通行，於八月間改用木船一艘，放置各項機件用具由樂山循長江下航，在各埠施教，週歷十九縣及數十市鎮，已到達巫山縣施教完畢。頃以川滇公路業已通車，復將該車開往貴州雲南各縣施教，以啓發民衆抗戰情緒，增加抗戰力量。

（二）教育部第一巡迴戲劇教育隊：該隊於二十七年四月在武漢成立，設正副隊長各一人，指導員二人，隊員二十五人，均由公開招考而來。該隊原在豫、陝兩省，巡迴公演有關抗戰之話劇，現已南下，將在湘、桂兩省繼續工作。

（三）教育部第二巡迴戲劇教育隊：該隊組織，與第一隊同，工作區域，經規定爲贛、浙、皖、閩各省，現在浙東寧波一帶，積極工作。

（四）教育部第三巡迴戲劇教育隊：該隊於二十七年十月成立，組織與第一二隊同，工作區域經規定爲黔、川、滇、康四省，現已出發工作。

（五）教育部實驗巡迴歌詠團：該團成立目的，在藉音樂教育，激發民氣，鼓勵民衆向上精神，並分赴各地指導組織，以資推進。團設正副團長各一人，團員二十四人，均係公開考選加以訓練者，工作區域爲川、康、黔、滇四省，已於二十七年九月出發工作。

茲將各隊設施情形，表列於后，以見一般：

隊名	隊長	隊員數	每月經費	工作區域	備註
教育部民衆教育巡迴施教車	劉之常	五	一、四〇〇元	西南一帶	現在樂山工作。
教育部第一巡迴戲劇教育隊	向培良（正）朱之倬（副）	一九	一、九八八元	西北一帶	現在商縣工作。

教育部第二巡迴戲劇教育隊	谷劍塵(正) 曾　魯(副)	一九	一、九八八元	東南一帶	現在金華工作。
教育部第三巡迴戲劇教育隊	虞　文(正) 王勉之(副)	二〇	一、九八八元	川、康、雲、貴、	
教育部實驗巡迴歌詠團	應尚能(正) 楊樹聲(副)	二一	一、四二〇元	西南各省	現在重慶工作。

四　學校兼辦社教之策劃

查國家興學之本旨，在培育人才，服務社會，藉使百廢俱舉，民族復興，乃今日學校多視培育人才與服務社會爲先後之聯繫，而非並行之事業，或竟以前者爲本務，而後者爲分外；流風所至，積弊漸深，乃有高其門牆，嚴其門禁，自許以清高，而與社會絕緣者。致學校成爲個人升進之階級，不復爲社會革新之先導，此習不除，則千萬師生，多將昧於人生之目的，無裨於社會之進步，降學術之程度，遲滯國家之建設。總理諄諄誥誡於吾人：「人人當以服務爲目的，而不以奪取爲目的，聰明才力愈大者，當盡其能力而服千萬之務，造千萬之福；聰明才力略小者，當盡其能力，以服十百人之務，造十百人之福。」又常反復詔示：「天生斯民，以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學校師生，皆先知先覺，當認識牖導人羣，服務社會，爲人生之目的，學者之天職，教師以此推廣學術之應用，學生以此報答社會之裁成。學校不爲社會服務，則幼年學生受家庭之錮蔽，失學校所薰陶，青年學生喜學校之新潮，而與家庭發生衝突，是學校師生不爲社會服務，既難求社會之進步，且自損教育之效率。反之，學校師生深入民間，則社會受學校之益，而除舊佈新，學校受社會之益，互相受益，互爲策勉，學校之進步，恰如水漲船高，德行之化人，必如風行草偃。抗戰建國，人人有責，大學應貢其決勝方略，建設專技，協助政府，培植民力，助小學校應盡其所能，策勵民器，提高民智，共紓國難，樂成建設。際此寇深禍亟，應使求學服務相得益彰，民氣民智同時進展。爰有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之策劃。並訂定各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十三條，通飭遵照辦理，其要點：專科以上學校應各就專長兼辦較專門之社教工作二種以上，如學術講座、暑期學校、函授學校、民衆識字教育、民衆讀物編輯、職業補習教育、農業推廣、合作指導、民衆法律顧問、地方自治指導、電影及播音科學技術傳習、防空防毒知能傳習、救護訓練、公共衞生指導、地方水利及土木工程指導、及其他爲各學校所專長而切合社會需要之各種社教工作。中等學校除兼辦民衆識字教育及抗戰宣傳外，並應酌量兼辦社教工作二種以上、如通俗演講、民衆歌詠團、壁報、民衆衞生指導、救護訓練、成績展覽等。至農業學校應一律兼辦農事指導及農業補習班，工商業職業學校應一律兼辦工商業職業補習班。小學校除應兼辦民衆識字教育及抗戰宣傳外，並應酌量兼辦社教工作二種以上，如通俗演講、壁報、民衆衞生指導、懇親會、協助保甲編組、及其他切合社會

需要之社教工作。並規定各校兼辦社會教育教職員與學生均一律參加，以利推進而收宏效。

乙部、邊疆教育

一 邊疆學校員生之救濟

北平私立西北公學及成達師範，均係回教子弟求學之所，辦理成績尚優。自抗戰軍興，北平淪陷，該校卽擬設法遷移，惟以經費校址，均生困難，教育部以顧念回教子弟求學起見，特分別予以特殊救濟，將西北公學遷設於蘭州成都兩處。成達師範原未立案，亦特別破例，予以補助，並協助其遷往桂林開學。綏遠自抗戰以後，大都淪陷，烏蘭察布盟東公旗及西公旗各學校，均先後停頓，經教部多方設法，將全部學校遷往五原繼續開學，所有經費亦由部撥發。至於蒙、藏、回學生或以公費往內地遊學者，或以私費往內地讀書者，自抗戰以後，因交通不便，學生用費，來源斷絕，教育部爲救濟起見，特指撥專款，予以補助，據目前調查受補助者計 四十餘名。

二 邊疆教育師資之訓練

發展邊疆教育，首需培植邊疆教育人才，故師資訓練，爲當務之急。最近對邊疆教育師資之訓練，其犖犖大者如下：

(一)就中央政治學校所設蒙藏學校原有之師資設備與環境，附設邊疆語文專科，每年撥給經費約二萬元。

(二)補助甘肅省立蘭州鄉村師範學校附設藏回師範班，並令改爲特種師範學校。

(三)西康康定師範附設藏民師資班，由部令飭單獨設立，改爲特殊師資訓練所，全部經費由部撥給。

(四)最近計劃，擬在綏遠設立國立綏遠蒙旗師範學校一所，蘭州西昌各設邊疆師範學校一所，以造就邊疆教育師資。另籌設邊疆教育工作幹部人員訓練班，招收通曉邊疆語文者，施以教育專門訓練，或不通曉邊疆語文富有教育經驗之內地人員，予以邊疆語文及邊疆其他學科之訓練以造就教育工作幹部人員，前往辦理邊疆教育。

三 邊疆學校及教育機關之增設

中央爲發展邊疆教育起見，對於邊疆各省學校及教育機關或由教育部直接增添，或令由省教育廳辦理，由部補助其經費。其要者如次：

(一)補助西寧蒙藏中學校。

(二)設立松香及拉布楞兩職業學校，國立綏遠中學一所。

(三)設立拉布楞巡迴教育工作隊，蒙旗教育巡迴工作團。

(四)最近計劃於西康瀘定設立西康初級中學或國立西康中學一所，邊疆實驗小學五所，青海、西康、寧夏等省設立職業學校各一所，並於通常地點，籌設墾殖學校。高等教育方面，擬設邊務大學或邊疆學院，分在苗夷、康、藏、回疆、藏古各區設立，內分研究、編譯、農林、畜牧、醫事、宗教哲學、高中實用職業學校等，並附設醫院、合作社、實驗農場、牧場、毛織廠

等，以爲推進邊疆教育之中心機關。更設立邊疆教育實驗區，爲實施全民教育之中心。此外擬籌設邊疆教育巡迴工作團一團或二團，教育考察團四團，分赴蒙古、回疆、川康及西南夷苗區域內考察。青海及西康教育服務團各一團，利用由戰區退出之中小學教師及最近大學及國立中學之畢業生赴邊地工作。更擇適當地點，籌設邊疆文化館，蒐集邊疆文物模型等爲內地人士研究邊疆風俗之用。

總之，邊疆教育事業，已由補助辦法，轉變爲中央直接辦理。目前一方面設法整理原有教育機關，並繼續予以補助，一方面逐漸設立國立師範，以統制師資；設立實驗小學，以輔導地方教育；設立國立中學，以訓練青年；設立邊疆職業學校，以培養建設人才；設立邊疆學院或大學，以爲研究及推進各區教育之中心；籌設其他各種教育機關，以爲推進教育之輔助，如是則邊疆教育事業可逐漸由中央統制，俾能在一定計劃與方針之下順利進行。

民衆戰時常識叢書

本叢書以提供民衆戰時常識，喚起抗戰熱情，一致參加動員爲主旨。文字全用語體，體裁或用說書式、談話式、講演式、對話式，或以故事引端，藉以引起讀者的興趣。

——已出下列各種——

日本侵略中國小史
中日實力的比較
和平統一與全面抗戰
長期抗戰與最後勝利
世界大勢
*戰時外交（本册定價七分）
陸軍常識
海軍常識
空軍常識
*兵器圖說（本册定價七分）
作戰概況
遊擊戰概說
總動員淺說
戰時難民的救濟和安插
警衛與消防
空襲與空防
毒氣與防毒
救護與急救
兵役與徵兵
戰時的軍需
戰時的糧食
戰時的生產統制
戰時的消費統制
戰時的交通
戰時的財政和金融
戰時的教育
戰時的宣傳
戰時的人民義務

每册定價五分 加*符者另定

商務印書館編印

*[H]C355(33)-23:4

福建戰時民教的設施

丁重宣

我國目前戰時民衆組織訓練之成效，太覺淺薄，對於抗戰的配備，尚嫌不夠，因此政府最高當局，下最大的決心，大量的舉辦戰時民衆教育，雖在經濟十分困難之中，尚於教育文化費項下，月撥五萬元，爲戰時民教之需。俾得於最短期內，促進民衆的覺悟，使其有國家意識，民族氣節，以負救國的責任，並強化民衆組織，使其有統一的意志，自治習慣，團結實力，以資堅強民衆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念。牠的理論的基礎與實施及其實施後之效果，玆分別闡述如左：

一 戰時民教理論的基礎

戰時民教，當然由大時代之降臨，適應當前迫切需要而產生，抗戰即所以建國，建國在抗戰的策略上，也是很有意義的一句話。從前的民衆教育，慢慢的辦理，你有你的高談闊論，我有我的主張，目標既不一致，方法又不統一，實效如何，一經這抗戰的試金石，破綻完全是暴露了。無可諱言的民衆教育的不夠深入民衆組訓的太無力量，因此兵役有問題，漢奸有問題，軍民合作有問題……不由得不使我們加速的達成我們的民衆教育，不由得不使我們用全力來注意民衆教育，不由得不使我們苦幹硬幹快幹實幹的徹頭徹尾的辦理這民衆教育。此抗戰之迫進教育，正與抗戰之迫進築路，開礦，振興工業……正是同一的理由。反面說來，大難當頭，在抗戰的大時代中，如何使民衆適應抗戰，不得不有這戰時民教。省主席陳公俠氏說得好：「戰時民衆教育的目的，一在促進民衆之覺悟使民衆有國家的意識，民族的氣節，救國的實力，能爲外侮而貢獻個人的所有所能，實踐犧牲的崇高道德。一在強化民衆的組織，使民衆有統一的意志自治的習慣，堅強的團結，能同心合力，發揮民族整個力量，」此種戰時民教，可謂適應個人的生活，社會的組織，國家的建設，和民族的獨立生存。最爲迫切需要。

其次戰時民教的目標，在辦理民教主幹的唐守謙氏定「生聚教訓抗戰建國」八個字做戰時民教的目標，並說：「分開來講：『生聚教訓』是我們的手段，『抗戰建國』是我們的目標，我們要以生聚教訓的方法，來完成『抗戰建國』的任務。」在由『生聚教訓』達到『抗戰建國』的過程中分析爲下列的目標：

生—生活充實，生計改良，生產增進。—┐
聚—團體精神，團體生活，團體組織。—┤
教—國民道德，國家觀念，現代智識。—┼—抗戰建國 {抗戰必勝／建國必成}
訓—體格鍛鍊，國民軍訓，服務技能。—┘

按唐氏所定之目標以建國為終極，本人當時亦略貢意見，以為目前的戰時民教，雖切近戰時，但不可不有遠大的計劃，當即以民族為中心，（曾刊入民教指導第三期）其目標原文如下：「戰時民教根據中華民國的教育宗旨以培養民衆之民族精神訓練抗戰知能，增進經濟能力，以爭取中華民族之自由平等為主旨。」其具體目標分列如下：

關於培養民族精神者：一、培養民族自信能力，愛國熱忱，二、增進精神團結，公民道德。

關於訓練抗戰知能者：一、健強國民體魄，充實作戰知能，二、教導運用民權，擴展政治常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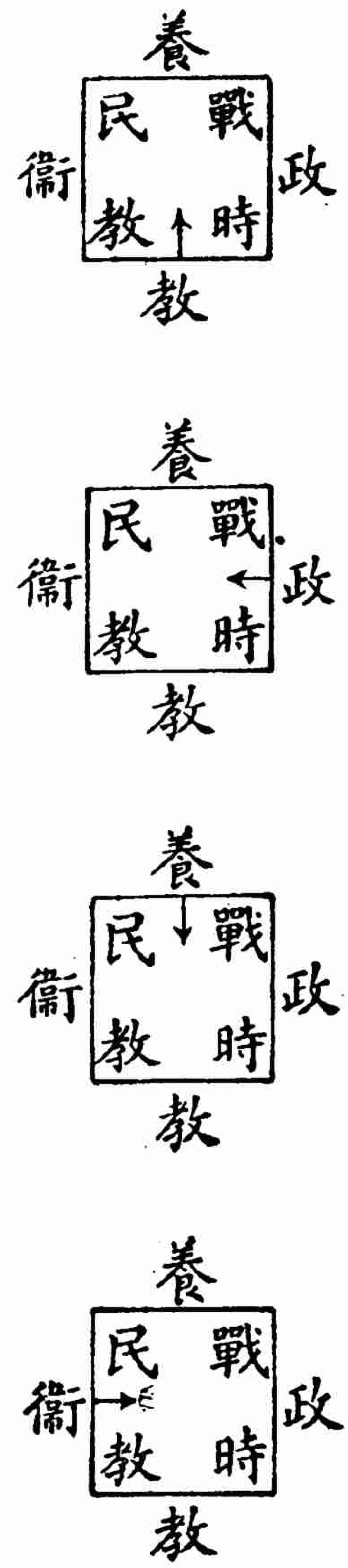
關於增進經濟能力者：一、傳習生產技術，改善職業知能，二、利用人力物力，厲行節約生活。

前面第一款所列一二兩條都關於民族精神的幾方面，從這幾方面，可以使民族精神發揚光大，為目前與今後民族自救上最需要的幾種精神作用，亟應加以充實；關於第二款所列兩條，要從目前的環境中掙扎，發動全民來抵抗，必得配備抗戰知能，以自救這民族，這個民族必得配備這種知能，才能言自救，才可以抗拒外來的侵略，第三款自抗戰建國以達民族自救的途程上，自以經濟為中心，亦即以經濟為實力，對於改善生活與豐富生活和一般資本主義的國家之國民所希望的，在我們民族自救的途程上，尚不敢想望，而不配想望，所以作者對於國民生活上祇能企望到厲行節約，這是與人云亦云者不同之點。或曰以民族為中心是恐與三民主義的教育宗旨不合。所謂根據三民主義的教育宗旨，並不是悉照三民主義排列，本目標中第二款已含有發展民權的意義，第三款中實有民生主義的根據，在民族遭難的時候，似應以全力對付民族的自救，至於國家已臻強盛，民族已經健全，當然注意到民權的發展，民生當為民族自救中必經的過程，如果已是自由平等，民權民生決沒有絲毫的缺憾。

福建戰時民教正依着這目標進行，究竟能達成到多少程度，當然涉及人力物力的種種問題。不過抱着這信念與這樣的標的，努力的邁進，該應是不致陷於重大的謬誤和無的放矢的弊病。

復次民衆教育，辦了好多年，沒有多大的成效，並不全是教育者推行的不力，也不是民衆不能受教育，實在是推行的方法未能盡善，單從教育範圍內推行教育，決不能獲得良好的結果，依照唐守謙氏的主張：

「戰時民教應採取「教政養衛」合一的政策」特種教育的主旨，以管教養衛為訓練的範圍，有的以「教養衛」合一，有以「政教」合一，教政養衛的說法，一方面由教育出發，推行政養衛各事業，一方面由政養衛出發，助長民教完成教育的目的；並且圖示正方形代表戰時民教的全部，教政養衛代表這方形的四邊，無論由那一個線移引出來都可以成一個方形的平面。這四者間的相互關係，列左：



同時作者再有所引申，政者政治的力量，教者教育的力量，衛者是衛國保安軍警保甲的力量，養者是生產合作建設的力量，以此四種不同的力量齊一步驟，以推進這戰時民教，當然這戰時民教可以蓬勃的生長。同時，政教養衛合一，足以充實其內容，所謂政者政治教育，教者文化教育，養者生產教育，衛者國防教育，而教育的內容因了政教養衛的合一，益加豐富益加充實，不致一般民衆，覺內容之貧乏不切需要，望而卻步。茲將教育內容分析如下：政治教育——包含擁護領袖，服從命令，肅清漢奸，嚴密保甲，出力出錢等；文化教育——包含世界大勢，國民道德，科學智識，語文運動，藝術陶冶等；生產教育——包含改進農業，發展工業，推行合作，地方建設，節制消耗等；國防教育——包含壯丁訓練，應徵兵役，救護訓練，防空防毒，戰地服務等。

二　戰時民教的實施原則

實施戰時民教，應該用巨大的力量來推行，纔能阻力少而成功多，前面的策略上，已經講過實施必要的幾個原則，茲略述於后：

一、戰時民教應與保甲組織有密切的聯繫　辦理民教的人說：「保甲不健全是推行民教的極大阻礙」辦理保甲的人同樣的說：「民教不發達是推行保甲極大的阻礙」兩方須有聯繫，纔是不枉費政府化了許多人力物力以及時間，而獲得雙方有效。

二、戰時民教應與國民軍訓密切合作　國民軍訓之目標與戰時民教之目標沒有什麽異趣，根據戰時國民軍事組訓準備綱領第一章總則第二條「戰時國民軍訓以國民兵教育為主體，其目的在養成忠

黨愛國之國民，使自衛而衛國，自養而養國，完成軍國民之教育，樹立總動員之基礎，」自與戰時民教目標無甚區別，國民軍訓的內容爲軍事訓練，政治訓練，生產訓練，文化訓練與戰時民教內容相同，自無需各行其是，教育訓練的對像亦正相同，均爲成人婦女少年。惟在年齡稍有差異以節省經費增加效能起見，應有密切的合作。

三、戰時民教應與各級學校與機關密切聯繫　從前學校關起了大門教許多的學生，認爲關門教育，太不合時代的需求，教育部有各級學校兼辦社教的明令，慨乎言之，詳列辦法以爲各校兼辦之依據，同時復頒發全國各縣市普及教育文化事業實施辦法大綱。凡社教機關，學校，區署，或區公所鄉鎮坊公所，或聯保主任辦公處，各縣市政府，都須分別辦理文化事業，中央重視民教之推進，於此可見。從前的觀念，以爲學校兼辦或機關兼辦，是一種兼差而並非必需者，則有力可兼即兼，無力可兼時便不兼，並且辦理這民教僅是義務而無權利，因此效果式微。吾以爲辦理戰時民教，應該在各級學校和各級社教機關，以及各種機關，除人力財力委實不能外，爲必須辦理的任務，戰時民校爲其必要的機構，如此方免歧視。

四、戰時民教應徵發性訓練與自發性訓練並重　強迫徵學爲現階段的中國必不可免的一種手段，即無論任何國家，實施普及教育，鮮有不用強迫者，在某一個時期中，有的徒唱高調，應使民衆需要，自然的樂於入學，這談何容易，不惟在數年內不可能，即數百年後，也是難能的。但是徒然強迫，往往使民衆乖離，離心力之作用，也許格外強大，而民間的騷擾更多。最好自上而下的強迫與自然的自發性的激勸並用，所謂恩威並施寬猛相濟者是。

五、動員智識分子　現在要把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大量失學民衆，急速地實施戰時民教，財力縱使可能，人力實有緩不濟急之苦，非用特殊的方法以施行這不平常的教育不爲功，智識分子既受公家的栽培，受智獨多，理應照全面抗戰「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原則而有智出智，是毫無疑義地，不能吝所有之智識才能，貢獻給國家，更毫無疑義地，以前受人之教而現在教人家了。發動全體智識分子，以供應此巨大的缺額，這爲最不可少的策略，一爲一致的大宣傳，使民衆就教，二爲一律徵召能爲民教的教員去施教，不斷的努力，定有成效。

三　實施情況

福建省戰時民教，既由省政府主席積極倡導，各縣市政府及特種區署能遵照辦法，着意的進行，並以此戰時民教爲全省設施之要政，而爲縣市區長以及各行政人員考績之主要任務。雷厲風行，大有風靡草偃之概。

一、建立各級行政新機構　福建省依據上述第二個原則，認爲戰時民衆教育與國民軍訓有如車之兩輪鳥之雙翼，不是爲一種的二面，實爲二而一的事情。以其迫切的嚴重關係以爲省方有專設機關，負責

計劃推動與督導之必要，把省立民衆教育處改組爲戰時民衆教育處，並以國民軍訓處和教育廳有密切的關係，因此軍訓處教育廳人員之一部，調至戰時民教處任職，該處內設祕書室，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各科。第一科職掌戰時民校事項，第二科職掌巡迴教育事項，第三科職掌編輯事項，第四科職掌視導事項。處長一職由國民軍訓處處長兼任，副處長由教育廳主管科長及民衆教育處處長兼任，另將祕書室與國民軍訓處祕書室及副官室合設聯合辦公廳，以資聯絡，辦理兩月，爲求事權劃一起見，復將戰時民教處裁撤，以其業務歸併於國民軍訓處繼續辦理，關於組織方面，係按新頒國民軍訓處編制，重加調整，除原有祕書室及三科外，增設第四科，並另設設計委員會，視導室，及巡迴工作隊，第四科專司戰時民教行政，設計委員會，係負責計劃戰時民教與國民軍訓進行事宜，視導室主管視導考核事項，巡迴工作隊主管電影戲劇歌詠等宣傳施教工作。至有關戰時民教刊物之編輯事項，則歸由國民軍訓處第三科一併辦理。在各縣市區之行政機構，則置指導員或助理指導員各一人，直隸於縣長或特種區長，受其監督指揮，設辦公室辦公。由縣長抽調科員或辦事員一人至二人，並雇用錄事一人協助辦理。惟對於戰時民教計劃及推行事宜，應會同主管教育科及軍訓教官妥商縣區長核定施行。

最近以國民軍訓處對於社訓工作已屬艱鉅，戰時民衆教育行政，實難兼籌並顧，而此項教育，依行政系統應歸教育廳辦理，乃於國民軍訓處施行三月後，並以戰時民教與特種教育義務教育，均爲國民應受之義務教育，目標既同，又爲事權統一，設施經濟起見，有統整辦理之必要，改稱爲戰時國民教育，此種教育之行政事項，統由教育廳辦理。

二、普設戰時民校　福建省政府爲增強全省民衆對於抗戰建國之認識與能力起見，特就全省普設戰時民衆學校，民衆學校須依據社訓綱要，使軍事訓練，政治訓練，國民教育，民衆組織及地方事業，融合爲一，完成政教養衞合一之任務。期於兩年之內，設置一萬所。自二十七年七月起至十二月止，預定設置戰時民校五千所，爲求普遍而免偏枯起見，定每二百戶至四百戶設立一所爲原則，在已設之各種小學內，應辦兼設民校，原有普通民校，中山民校，中心民校，一律加以改革，以期適合戰時需要。茲將辦法內容，略舉如左：

(1)戰時民校每校須設成人婦女各一班，每班學生數至少須在三十人左右，以年在十六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之失學男女爲主，但年在九歲以上十六歲以下之失學兒童，必要時亦可設班教學，如人數不足並得與婦女班合併。前項成人婦女及兒童，均採強迫就學方式。

(2)戰時民校成人班與婦女班修業期間爲四個月，每日以上課二小時，軍訓一小時至二小時爲原則，兒童班以每日四小時爲原則，修業期間一年。

(3)戰時民校成人班及婦女班課程，如國民軍訓全期約一百五十三小時，民衆課本約一百三十六小時，精神講話約三十四小時，技術

指導約十一小時，抗戰歌曲約二十二小時，兒童班課程悉依部頒一年制短期小學暫行課程標準之規定辦理，但應增加有關抗戰之教材。

（4）戰時民校應輔導學生及當地民衆依照社訓法規，組織義勇壯丁隊，婦女隊，少年團及抗戰自衛團之各種任務隊。

（5）戰時民校應設大衆俱樂部，領導學生及當地民衆，實施關於娛樂及體育之各種組織與活動，並得設公益社。

（6）戰時民校校長應兼保甲輔導員，輔導保甲長推進當地各種活動。

（7）戰時民校設校長兼教員一人，教員若干人，兼設者由原校校長教員分期輪流兼任，專設者由國民軍訓處就訓練合格人員中派充之。至軍訓教員以二校以上合設一人爲原則，由各縣區社訓機關指派，但得由社訓機關指派戰時民校校長教員之曾受軍事訓練者兼任之。

（8）戰時民校經費，兼設者每校每班每月由縣區津貼燈火費六元，專設者校長教員生活費每月每人十元，由省庫補助，並另給開辦費每校二十五元，其餘燈火費及辦公費，每校每班每月十元，由縣區撥給。

依照各縣區指導員及省方戰時民教視導員報至十二月止，計共設兼設戰時民校三四六四校專設戰時民校一〇四一校，共計四五〇五校五八八一班，事實上因簡易小學短期小學祇有校長兼教員一人負職，對於兼設戰時民校，勢難將成人班婦女班同時並設。所以校數與班數之統計，未能照規定之理想。茲將福建省各縣市特區辦理戰時民校統計表列左：

福建省各縣市特區辦理戰時民校統計表

區	號次	縣名	兼設校數	專設校數	班數	學生數
第一行政區	一	閩侯	一四九	四五	二〇九	
	二	福清	一二三	一五	二二四	九四五五
	三	長樂	九八	一五	一四四	五八七五
	四	霞浦	三九	七	九三	三一四〇
	五	連江	六〇	一〇	一一〇	四七二七
	六	福安	三九	一〇	七〇	
	七	福鼎	五六	一〇	七六	二六九一
	八	寧德	四三	一五	一〇四	九三六
	九	羅源	三四	一〇	六四	二五二一
	一〇	平潭	三九	五	四一	一六六七
第二行政區	一	南平	六〇	二五	八八	三〇〇〇
	二	永安	三三	一五	四八	一五三三
	三	古田	五七	二〇	一二五	六一六〇
	四	沙縣	三五	二五	九三	
	五	順昌	二八	二〇	五六	
	六	將樂	二七	一〇	七一	
	七	尤溪	五八	二〇	九九	一八〇〇
	八	永泰	七六	一五	一四八	
	九	閩清	八〇	二〇	一二〇	
	一〇	屏南	一九	一〇	六八	一六五二

行政區	號次	區市名				
第三行政區	一	浦城	七〇	二〇	一一五	三九四七
	二	建甌	四一	一五	九〇	
	三	邵武	四〇	二〇	八二	
	四	崇安	一四	一五	三四	一二二八
	五	建陽	二八	一五	六八	二四三二
	六	松溪	三四	一五	五四	
	七	政和	二〇	一〇	三〇	
	八	壽寧	三七	一〇	一〇	
第四行政區	一	晉江	一一六	一五	二七四	一〇五二〇
	二	莆田	一三六	四九	二三四	
	三	仙遊	六〇	一五	九三	四〇一〇
	四	南安	二〇〇	一〇	一八六	八九〇〇
	五	同安	五五	一五	九四	四一三一
	六	永春	九六	二〇	一四六	五一〇八
	七	惠安	八六	一五	一〇一	
	八	安溪	六八	一〇	八一	五三五一
	九	金門				
	一〇	德化	四〇	一五	四五	一五六六
第五行政區	一	龍溪	八六	二五	一二六	
	二	漳浦	八〇	一〇	一〇七	二八二五
	三	詔安	九六	一〇	一六三	七七七一
	四	海澄	四三	一五	七四	二六〇〇
	五	南靖	四四	二〇	八〇	
	六	長泰	四八	一一	六五	二六〇三
	七	平和	四七	一五	一〇〇	二九七七
	八	雲霄	三二	一〇	五八	一八四〇
	九	東山	四〇	五	四九	
第六行政區	一	龍巖	三六	二〇	七〇	四〇〇〇
	二	永定	二一	二〇	七〇	二四四五
	三	上杭	一〇七	二〇	二八一	七六三三
	四	漳平	五六	一五	一〇八	四三五二
	五	華安	三一	一五	八一	一三二五
	六	寧洋	一四	一五	二九	
	七	大田	三〇	一五	五六	二五〇〇
第七行政區	一	長汀	四三	二五	九三	三〇〇四
	二	連城	三七	二五	五七	
	三	建寧	二四	一五	四八	二〇七八
	四	寧化	四〇	二〇	一〇二	二五四一
	五	泰寧	二三	一五	四九	一五五五
	六	武平	七〇	二〇	九四	
	七	清流	二八	一五	四三	一三八七
	八	明溪	三〇	一五	九〇	三三〇〇
特	一	水吉	六	五	一七	二九〇
	二	仁壽	一〇	五	一四	
	三	三都	五	五	二三	

種區				
四 南日島	六	五	二〇	五二〇
五 峯市	二一	一〇	七四	一七九一
六 柘洋	一〇	七	一六	
七 周墩	六	七	二〇	
八 廈門				
總計	三四六四	一〇四一	五八八一	

附記　本表學生數以各縣統計尚未送齊所以從缺總數未能結算

三、訓練幹部人員　關於幹部人員之訓練有左列各種：

（1）教育行政人員及軍訓教官之講習　福建省政府爲謀切實推動戰時民教起見，特由戰時民教處及國民軍訓處負責會同召集各縣區現任教育科長督學及軍訓教官予以短期講習，使明瞭戰時民教之設施，此項講習經於七月十六日在沙縣開辦，計劃學員二二九名，講習內容爲精神講話，專題演講，及戰時民教問題討論三部。至討論範圍則分戰時民教行政問題，戰時民教設施問題，社會軍訓實施問題，社會或教育實施問題，民教與其他事業聯繫問題等五類，討論議決案計有三十餘件，均屬重要，悉足爲實施時之採擇與參考。該班至二十五日始行結束，各回縣區切實合作。

（2）戰時民教指導員之訓練　戰時民教指導員，照章每縣區一人至二人，由各縣科長督學，各廳處戰時工作服務人員中等學校教員及小學校長中調派，並有一部份投考受訓者，另設戰時民教人員訓練所訓練之。共訓練兩期計八十二人，於七月及八月間先後到沙縣戰時民教處加以考詢，然後分發各縣區充任戰時民教指導員或助理指導員，負計劃督導設立戰時民校之責。

（3）教導員之訓練　各縣區兼設戰時民校教員校長由原小學教職員擔任，此項人員散佈各縣區爲數甚多，集中訓練．自不易易，不得不分區各縣訓練之，訓練此項人員之主任和講師又須加特殊之訓練，方足以負起主任和講師的使命。此項人員特名之爲教導員，亦由戰時民教人員訓練所九月初負責訓練之。其學員來源，一部份由所直接考取，一部分由戰時民教處將省政府各廳處戰時服務團團員，及中等學校失業之教職員加以甄別，保送入訓，至十月底結束，計畢業八十一人，均分派各縣區充任兼設戰時民校師資訓練班教導主任，事務主任或專任講師。

（4）戰時民校師資之訓練　戰時民教之直接辦理者，惟戰時民校之師資是賴，對於師資之訓練，實爲至要之圖。師資訓練分專設民校與兼設民校兩種，專設民校師資，由國民軍訓處直接辦理。第一期召集全省高中及師範三年級學生，於九月一日起在沙縣訓練，科目除軍事學科外有戰時民校行政，教材與教法，及其他有關民教學程，至九月三十日訓練完畢。所有合格學生，依其能力志願，分別派充戰時民校校長或教員，計男生七九七人，女生一六六人；第二期係高中及師範二年級學生於十月開始訓練；中有訓練二月者亦有訓練三月者，二月訓練完

畢者經於十一月底派出，計男生三三五八，女生二三四八，三月訓練完畢者於十二月底派出計男生六二四八，共計訓練專設戰時民校師資二二五六名，平均每校派校長一人，教員一人至二人。

至各縣區兼設戰時民校師資之訓練，視各縣區之大小與設校數之多寡，或一縣設一訓練班或聯合兩縣區以上設一訓練班，計全省共設三十六班。班置班主任一人，由所在地縣長兼任，軍訓隊長一人，由軍訓教官調任，至教導主任事務主任專任講師等，則由國民軍訓處指派本省戰時民教人員訓練所畢業之教導員充任。學員均就各兼設民校中抽調入訓。第一期於十一月一日開始，三十日結束，計訓練一七七五人，第二期於十二月一日開始，三十一日結束，訓練人數正在統計中。

(5)各機關戰時服務團團員之訓練　此項團員除專門以上學校畢業送本省戰時民教人員訓練所教導員班訓練者外，其餘均由國民軍訓處予以兩週講習，講習科目為戰時民教概論，戰時民教行政，戰時民校教材及教學法，社會或教育實施法，國民體育，民衆歌曲，國民軍訓，專題講演，精神講話等，講習期滿，由處派往各縣區擔任專設民校校長或教員，計五十五人，尚有十人留處服務。

(6)巡迴工作隊隊員之訓練　此項訓練以培養宣傳人才為主旨，於九月十日由國民軍訓處抽選在訓之擔任民教工作學員男女二十八人開班訓練，側重戲劇電影音樂圖畫等宣傳技術之傳授，經訓練一個月後，即派在該處巡迴工作隊，一體出發各縣區工作。

四、戰時民教工作設施　兼設戰時民校先在二十七年九月開辦，專設戰時民校是在十月開辦，均以四個月為一期，因為我國文字難懂難認，不注重在文字教育，雖自編課本但僅為政治常識公民常識生產常識之一種資料而已。故戰時民教以學校為出發點，民衆學生為基本分子，除教以簡單應用文字外，並須推動戰時工作之進行，其設施方式視各地之情形而定：

1. 宣傳

(1)口頭宣講　將日人奸淫擄掠慘殺無辜的暴行等等，用口頭對民衆宣講，以激發其深省。

(2)字畫宣傳　用壁報畫報以及牆壁字畫標語，使民衆怵目驚心，並有簡單時事道報，使民衆瞭解抗敵開展情況。另由處印發戰時民教旬刊一大張，文字通俗，圖畫簡單明解。每十天由處送到前方各戰時民校張貼以供民衆閱讀。

(3)戲劇宣傳　戲劇最為民衆所歡迎，而最能感動民衆，處中備有救亡劇本分發教導，並不時演給民衆觀看。

(4)歌詠宣傳　用歌詠來激發抗敵情緒，喚起國民精神。

(5)傳單小册　刊印傳單小册，用淺白的文字，活潑的有意義的漫畫，分發民衆以補充政治生產等常識。另由農業改進處關於農事宣傳及省測候總所印發科學宣傳小册，使民衆對於各種生產衛生等常識以及國家觀念民族精神，有普遍之瞭解。舉行某項運動時，

臨時印發傳單。

(6)談話訪問　談話有座談方式或閒談方式，使校長教師與民衆有深切之情感，精靈一致，或到家庭訪問，安慰苦辛生活，同時按戶宣傳國民政治意識與民族精神之灌輸，或以臨時偶發事項而訪問，或以定期的學校的事項訪問，隨訪問目的而各不同。

(7)藉代筆問字而宣傳　民衆有問字或請代筆，此爲宣傳之極好機會，民衆有要求先生的時候，先生可藉此與之談話，而以種種的抗戰事項，隨機引起。

(8)藉醫療而宣傳　醫藥治療人的疾病，扶危濟苦，最足以感人，以前教會辦學校與醫院有聯合一致的趨勢，也是應用到這個理由，使民衆接近後，宣傳他的教義。有的竟於看病的時候，不斷的講他的宗教意義而勸你入教，我們可採取此種機會，應用這個理由，而作宣傳工作。

(9)藉墟市廟會而宣傳　內地城市或鄉鎮，每逢墟市之日，各處商賈或買賣者齊集交易，較平時爲熱鬧，廟會時亦然，乘此時會，以作種種宣傳。

2. 組織　組織的工作也很多，平常應用的如下：

(1)抗戰後援會　省有省抗戰後援會，縣市特種區有各縣市特種區抗戰後援會，此種組織，當然已有黨政學校機關先爲組織，自無需戰時民校爲之組織，但到了區以下，如聯保鄉鎮，各地沒有若干領導的人去組織，仍然散漫而無力量，戰時民校校長教師即聯合當地機關學校，組織各地抗戰後援會，上承縣抗戰後援會之指導，辦理各該地抗戰工作。

(2)組織各業或各村戰時工作團　鄉鎮或城市各業幫的組織，已有相當基礎，在抗戰後援會之下，可組織各業戰時工作團，如鋤奸團肅劣會；鄉村間大都以農爲本，無所謂各業，即可以村爲單位，組織各村戰時工作團。

(3)組織抗戰自衞團　有的地方不靖，有的慘遭轟炸，有的竟淪陷爲災區，常由戰時民校領導組織自衞團，如雲霄以在秋收時期小偷特別活躍，許多民校學生身雖在校而心卻在田間。教師即利用此種機會，於是請聯保主任及保長共商應付辦法，於以加緊保衞工作，組織巡邏隊分工合作。

(4)組織地方經濟建設機關　調節糧食，開墾荒地，疏通水利，開發礦產，造林打漁，發展工商業等團體，使當地產業，得以增進

(5)組織各種任務隊　慰勞隊、救護隊、消防隊、輸送隊、工程隊、破壞隊、通訊隊、遊擊隊等等。視各人的能力與職業所近而組織之。如木匠泥水匠等可組工程隊或破壞隊，婦女可組慰勞隊，救護隊等。又依照社訓法規組織義勇壯丁隊婦女隊少年團等。

(6)組織大衆俱樂部　領導學生及當地民衆實施關於娛樂及體育之各項組織與活動，並得設公益社。

3.訓練　訓練事項甚多，亦有以各別之任務，而爲各別之訓練。

(1)軍事訓練　每兩民校有一軍事訓練員，大多以社訓隊隊長或隊員充任，其校長教員曾經軍事訓練者亦得充當爲軍事訓練員。如南安兼設戰時民校有二百校軍訓負責人員由社訓總隊部指派之，第一區計西漢中心小學等五十校，由軍訓員黃劍剛等三十員負責，第二區計詩山中心小學等五十校，由軍訓員張德慶等五十員負責，第三區計豐州中心小學等六十校，由軍訓員陳祖秋等五十二員負責，第四區計水頭中心小學等四十校由軍訓員吳開國等三十三員負責，總計全縣並設戰時民校二百所，軍訓員達一百六十九人，專設者由專校教員或校長擔任。

(2)訓練抗戰工作團　如上列組織各種團隊，共團隊之工作內容與工作方法，應有適切之訓練，由戰時民校中教師擔任訓練之。

(3)訓練動員　遵照動員命令，對一般民衆作動員之訓練。

(4)舉行防護訓練　關於消防，防空，防毒及救護等之訓練，常爲練習，使民衆有備無患，並於熟練之後，如遇實際事件之發生，得以鎮定應付。

至於課程內容除了上述之社會活動外，另編有戰時民衆學校課本一冊，依據編輯大意上說：大致該書主旨在使年長失學民衆獲得現代公民所必具之基本知能，對於培養民族意識，激發愛國情緒，堅定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信念等，尤特加注意。其內容包含四個單元共六十八課，第一單元爲公民訓練，第二單元爲社會常識，第三單元爲自然常識，第四單元爲抗戰建國，另編有教學法及教學掛圖各一套，使新的教師，有一些把握。

有的縣份由戰時民教指導員訂定戰時民校校務進行曆，使各校按步就班得確切進行。如連江縣訂定戰時民校工作曆，其內容分：勸學、開學、抗戰雪恥、衞生、新生活、兵役、自衞、防空防毒、康樂、解釋政令、合作、節約、勞動服務、清葬、生產、辦理結束等十七個中心活動，分配於四個月的期間，各縣均有以縣長指導員社訓幹部以及區長聯保主任等各種協助人員努力之不同而各縣戰時民教的成績因以差異；又以校長教員之才能與努力之不同，而各民校之成績與效果因之也有差別。「事在人爲，」「徒法不能自行」誠是至理名言。

除學校教育爲定型之實施戰時民教機構外，尚有巡迴施教團之組織，全省分四團，內容爲電影戲劇展覽，分團巡迴各處，使民衆抗戰意識？同仇敵愾的情緒，格外緊張，另有教育廳戰時巡迴歌詠團團員三十餘人，巡迴各縣區鄉村舉行抗敵歌詠，同時到達各地時，聯絡學校機關指導組織當地民衆歌詠團，民衆之吼聲，確是隨處可聞。

四　半年來的檢討

戰時民教行政機構在半年中經過三度的變更，雖在下層工作的依然仍舊，但在進行上不無相當的影響，各方半年來的努力究竟做到

怎樣地步，當然不易獲得客觀的批評，而且要求獲如何成果，不但爲時太早，抑且太過奢望。要使大家明瞭實施的情形及其結果，自然這半年來實施的反應，也得忠實地報告，使有以指教並足爲效法之參考。無已，茲從七十四個民教指導員——實施縣市區戰時民教的幹部——三個月內每月工作月報表上所提的聯繫方面的問題，困難的問題和建議的意見，並加省派視導人員二十人的意見，又直接由作者詢問各視導人員及辦理民教工作人員的觀念，分析爲各單純的意見統計之如下。

一、關於優點者：

（1）縣長大多熱心戰時民教經費能比普通一般經費切實可靠，縣長時常巡察戰時民校。（14）（2）專設校長教員多青年勇氣甚銳不畏艱困苦並能深入民間。（32）（3）民衆對於教員校長極多信仰接受其指揮教導。(18)（4）指導員多忙於工作一面出發視察兼專設民校；一面在辦公室處理計劃報告等公務。（41）(5)兼設衆校校長教員能於課務繁忙之中熱心維持民校教導事務。(12)（6）兼設校長於每月六元燈火費不够時在校費內設法支給，在積欠時設法挪移。（4）（7）專設民校校長教師見民衆認眞學習時能將自己生活費節省撥充獎金。（8）(8)女生辦理民校時婦女班學生格外親切有贈送物品給教師。(5)（9）保甲長有以自己的家屋或客堂充教室。（18）（10）學生從十數里外到校上課晚上住宿校內晨間舉行早操軍訓後返家。（4）（11）民衆能在最困難中參加工作，以其所得錢財，捐充救國捐。（2）（12）兼設民校學生有多至二三百人能常常出席。（3）（13）民衆學校內容和活動切合民衆需要頗得民衆觀迎。（8）（14）民衆學校歌詠表演，民衆極爲高興並民校學生自己會演劇。(15)（15）民衆學校學生畢業考試成績不差。（2）（16）民衆學校對社會活動進行頗多，而於少年團壯丁隊婦女隊幫助極大。（19）（17）民衆學校學生受教師教導後自動入伍當兵役甚多。（7）（18）民衆學校學生受教師訓練後對於民族觀念愛國情緒大多激進，無不存同仇敵愾滅此朝食的心理。（50）（20）各處自衛團破壞隊等各種任務隊組織甚多，尤其在軍事重要的處所。（4）（21）壯丁訓練隊隊員即爲成人班學生每日教學入學均由小隊長帶領，學生無一缺席精神煥發。（2）（22）民校學生能自己勸學，招致同伴入學。（11）（23）民衆學校學額充實每班五十餘人。（3）（24）民衆學校教學和訓練認眞。（4）（25）民校校長教員與地方人士聯絡能合作。（3）(26)民校與軍訓密切聯繫校長能負責任。(7)(27)民校多與合作社衛生院等聯絡，合作的知能和治療能得優待。（1）（28）與軍隊黨部能融合，辦事便利。（1）（29）警察局所等其他機關能樂意自願辦理戰時民校。（3）(30)民校有辦理清葬及村政促進等活動，大多有成績。(2)(31)有組織戰時民教策動委員會努力推動，頗見成效。（2）

二、尙有缺點須研究改進者茲分別門類列左：

關於人員：

（1）專任民校師資均由訓練分發青年學生間有年齡較輕經驗不足能力不够。（4）（2）專任民校師資多客籍間有語言不通。（8）（3）專任民校的校長教員多未能與社會取得聯絡。（1）（4）兼設民校師資不良以普通小學基礎太差。（1）（5）兼校師資不能勝任有的以學識經驗本差原校功課已繁重。（14）（6）兼校校長不負責。（4）（7）師資有不是自願並不熱心民教以民教爲職業者充任。（1）（8）警所區署兼辦之民校，以各該處所人員充任教師，其成績較差。（1）（9）教師不能引起民衆信仰，不能克服環境困難。（1）（10）幹部人員不够分配，幹部人員未能健全，且有不負責任者。（2）（11）簡小初小多一人一校，兼設民校難兼顧。（2）（12）規定兼設民校應指定專責人員辦理。（1）（13）將缺乏經驗之專校校長與兼校能力較強之教員

對調。(1)(14)在鄉區民校缺少軍訓教員，社訓人員不敷分配。(1)(15)縮減小學課程，小學教員半日上課，以便有積力兼顧或減輕原校功課負擔。(3)(16)婦女班因無女教師無法辦理。(2)(17)由縣選受有相當教育婦女，予以短期訓練，充各婦女班教師。(1)(18)組織婦女幹部，幫同各民校訓練婦女班學生。(1)(19)組織民教輔導委員會。(1)(20)民教與有關各方面職權未確定。(1)(21)指導員工作太忙。(6)(22)縣長怕麻煩，工作難開展。(1)(23)區長聯保主任不負責。(6)(24)保甲不嚴密。(1)(75)保甲長忽視民教。(6)(26)保甲長因辦理其他要政，多未能協助民教進行。(1)(27)設立民校，鄉村最好由校聘請當地有名望人士或土著爲名譽校董，對校務進行，當較便利。(1)(28)縣方上級長官多，意見亦多，辦理困難。(1)(29)儘先訓練失學保甲長。(1)(30)請省府規定各縣政府民教指導員，須兼負視導普小責任。(1)(31)學生過慣學校羣性生活，而民校工作，每校不過一二人，生活孤單，興趣減少。(1)

關於聯繫者：

(1)由縣組織戰時民教委員會，使各方有密切連繫。(1)(2)縣民教機構不健全，致使民教與其他機關脫節。(1)(3)合作衛生保訓等聯繫，未有法令規定，如遇有繁重事項，常藉故推諉。(1)(4)商請衛生院組織巡迴醫療隊。(7)(5)由衛生院到民校舉行霍亂注射。(1)(6)衛生院以經費困難，藥品缺乏，巡迴工作難着手。(1)(7)民校學生應享免費治療之待遇。(3)(8)請衛生院　員指導民校之簡便治療。(1)(9)沿海各鄉村時疫流行，與衛生院商洽救治及預防辦法。(2)(10)籌設醫藥箱並備簡便藥品。(2)(11)同合作指導員指導聯保及兼專設民校組織合作社。(3)(12)由合作指導員辦事處令各合作社社員入學。(1)(13)合作指導員巡迴各校講演指導合作常識。(4)(14)由民校發動組織合作社。(3)(15)合作指導員分赴各民校指導合作事宜。(2)(16)合作社社員先入民校受教。(3)(17)與農業推廣所合擬推動冬耕墾荒製肥選種防蟲育苗造林（查本省僅有農業改進處有若干縣設墾務所。）(1)(18)由農業指導員巡迴各校春施農墾。（農業指導已改爲縣政府科員。）(2)(19)辦理冬耕借貸。(4)(20)由縣立苗圃分送各民校苗木。(1)(21)與縣政府第四科及合作社計劃推行冬耕。(1)(22)召集聯保主任保甲長民校校長教員開聯席會議。(4)(23)各區設甲長訓練班由民校教師擔任政治課程。(1)(24)社訓隊各區區隊附協助民校招生。(1)(25)凡經編訓之壯丁一律參加民校肄業。(3)(26)請警察所常備隊協助實施強迫入學。(1)(27)民校校長協助保甲長整編保甲。(1)(28)擬訂保甲事業實施計劃。(1)(29)與社訓隊商定利用各區隊婦訓隊員在家庭訪問時向青年婦女解釋民教意義，並作勸學宣傳，婦女班教員，由婦女隊員擔任。(1)(30)社訓隊員應即爲民校學生。(1)(31)保訓班應每日在城廂挨戶催學。(1)(32)由縣訂定保甲輔導員服務通則。(1)(33)壯訓與民校同時開始，在設校之鄉，即開始壯訓。(1)(34)由保甲長督促入學。(2)(35)民校學生作警偽隊。(1)(36)國民抗敵自衛團近組織各種任務隊，民校應與之聯繫。(1)(37)請各區抗敵後援會，救亡劇社，巡迴表演，宣傳民教。(1)(38)訪問各學校各機關團體或駐軍負責人，徵求對本縣民教意見並請其協助。(1)(39)請黨部通飭各黨員協同宣傳民教意義並勸學。(1)(40)指導員與縣府第三科長常有磨擦，應將事權劃分清楚。(4)

關於方法者：

(1)劃分全縣戰時民校施教區域，即依民校設立地點參酌地形，就保甲編制，分別規定各校施教範圍。(1)(2)鄉村疏散區域，以巡迴教學爲宜。(3)(3)民校辦法與社訓法規定之年齡時間不同，難以打成一片。(1)(4)兼校經費人員要獨立，把現有小學實行二部制及複式，所餘之教師經費設專校。(1)(5)保甲長家屬失學男女，應先入學。(1)(6)娼妓與良家婦女，應分期調訓。(2)(7)婦女班規定上課時間與原校衝突。(1)(8)少數兼校婦女班因授課

時間與工作發生衝突，不能在白天上課，勢必兩班均在晚間上課，燈火費不貲。（1）（9）農忙應給假，季節作調查宣傳等活動。（1）（10）星期日宜舉行家庭訪問。（1）（11）訂定區長聯保主任保甲長推行民教獎懲辦法。（3）（12）訂定民校人員獎懲辦法。（3）（13）請縣府褒獎努力督促入學之保甲長。（1）（14）申斥不負責之區長聯保主任。（1）（15）治安不靖地方，無法推行。（3）（16）分發專設民校校長教員時，男女生分校，鄉村婦女不喜入男生所辦之民校受教。（17）分發學生時各就本縣分發，致常有回家缺席之弊。（18）教法偏於讀書識字。

關於招生留生者：

（1）招生困難。（3）（2）強迫入學施行困難。（1）（3）遇農忙招學困難。（1）（4）民衆對民校欠認識。（1）（5）民衆認民教係徵兵變相。（2）（6）壯丁逃往外地。（1）（7）要請解釋民校不是徵兵的理由。（1）（8）地廣人稀，民衆不易集中，招生困難，應採分期移設辦法。（5）（9）壯丁大部均須抽調做工事，招生困難。（3）（10）間有民俗閉塞，婦女班辦理困難。（2）（11）訂就學先後標準表。（1）（12）婦女班招生困難（2）（13）留生困難。（4）（14）民衆因生活關係，未能按日到校或準時到校。（1）（15）以成人班學生勸導其家庭婦女來校就學。（1）（16）一部民校因學生離校甚遠，晚間往返不便，改在白天壯丁訓練之前或後上課。（1）（17）每聯保或若干聯保設學警一人。（1）（18）沿海漁民出海掏魚，一去三四月，此種壯丁，無法招收。（1）（19）壯丁以工作牽累，不能受教。（1）（20）婦女班未能開設，成人班有以兒童充數。（1）

關於內容者：

（1）勵行冬耕，（1）（2）通令各民校組宣傳隊，提倡國術衛生，運動，組義務公耕團，幫助出征軍人家屬耕作。（1）（3）新課本未到，舊課本不合用。（1）（4）請規定社會活動及組織任務隊辦法。（1）（5）中心民校供給補充材。（1）（6）精神講話無資料。（2）（7）請省抗戰會經常供給政訓及地方事業宣傳材料。（1）（8）民校教師參考材料太少。（1）（9）由家廳請衛生處農業改進處合作事業管理處建設廳將所出版小冊刊物分送各民校。（1）

關於經費者：

（1）民教工作受經費支絀之影響。（4）（2）兼校燈火費積欠。（1）（3）兼校燈火費六元不敷用，原校又多經費困難，無法挪墊。（3）（4）經費向各保徵收不易。（1）（5）民教經費積欠。（1）（6）民校本身經費太少，社會事業居動無法進行。（1）（7）燈光太弱。（6）（8）民教經費並不另籌，僅從義教費移充，結果停辦簡小短簡小，短小停辦，影響到兼設民校，不能依照規定設足。（1）

從上面各條意見有若干縣份因為縣長極努力成績辦得很好的如詔安、古田、南平、龍岩、建寧、連江、寧德等縣，或以社訓與民校密切聯繫，或以保甲長督促努力，或以校長能力充足，方法優良，據視導員報告，有民校校長以努力辦事與地方融和一氣，成為極良好的抗戰團體。大致前列優點都有確切的事實。但是尚須研究改進者亦多，雖次數未見集中，要亦足為實施者之參考，近聞省方對於此種缺點之研究，專組戰時民教座談會以為經常討論之機構。將來當為實事求是改進，不無有巨大的裨補。

抗戰與學校戲劇運動

王永載

『學校劇便是由學校集團中的份子——學生，或學生及教職員——單獨或混合的組合，研究並演出給予學校集團內外份子——民衆，學生，教職員，——觀賞，娛樂，或宣傳，教化的一種戲劇。』（註一）

總之：學校戲劇乃是站在教育與藝術的交叉點的一件作品，牠的特質比較其他戲劇祇多一點教育的意味；換拿話說；學校戲劇亦是戲劇之一種，不過內容與演出形式必須合乎教育的原則吧了。

我國知名的教育家與戲劇家對學校戲劇的功能多有所發揮，前者如：廖世承先生於所著話劇與學校教育一文中分析學校戲劇的功能有三；杜佐周先生在所著「教育與學校行政原理」書中分析戲劇表演的功能有八；李相勗、徐君梅、徐君藩三位先生合著「課外活動」一書分析戲劇表演在教育上的價值有九；范壽康先生在所著「學校劇」一書中分析學校劇的價值有九；周錦濤先生在所著「學校劇導演法」一書分析學校劇的功效有九……等。後者如閻哲吾先生在所著「學校戲劇概論」及「學校劇」二書中分析學校戲劇與藝術教育，休閑教育、訓育、教學、體育，均有密切關係；李樸園先生在所著「學校戲之理論與方法」中分析學校戲劇與學生生活，青年學識，藝術教育，均有密切關係；熊佛西先生於所著「戲劇與學校」中分析戲劇與教育目的相同；其他如洪深先生之「學校劇目的與方法」；谷劍塵先生之「民衆戲劇概論」陳明中先生之「戲劇與教育」……等對戲劇表演在教育上的價值，無不闡明詳盡。

總之：諸家的目標雖同，但其主張則難見劃一，茲爲求讀者對學校戲劇功能獲得明晰概念起見，謹將筆者自己意見並參照上列諸家高見歸納如下：

（一）學校劇德育方面的功能：打破師生間的隔膜；養成高尚的品格；鍛鍊堅強的意志；發展服務的精神。

（二）學校劇智育方面的功能：增加學習的興趣，記憶的力量，創作的能力，並可聯絡各科的教材，直接獲得眞確的知識，供給實際發展及直接應用的機會；養成對人類行爲的判斷，獲得生活上需要的技能。

（三）學校劇體育方面的功能：養成對自己體格保養與鍛鍊的習慣。戲劇是一種顯身的藝術，演作者要獲得藝術上的成功，必須注意體格的鍛鍊，例如洪大的發音與優美的姿態等等。

（四）學校劇羣育方面的功能：打破學校沉悶的空氣；訓練互相合

作的精神；養成集團生活的習慣；聯絡社會與學校的感情。

（五）學校劇美育方面的功能：養成審美的志趣，啓發思考，想像及創造的能力。鼓勵學生更深一層去接觸其他各種藝術的勇氣（因爲戲劇是綜合的藝術，包羅萬象）保全戲劇藝術原來的純眞與嚴肅。

而且我們更應認淸在文化領域各部門中，祇有戲劇不靠文字的傳達而能綜合各種不同的表現方法以完成其任務，因此在我國文盲數目驚人的今日，戲劇在喚醒民衆激動抗戰救亡的運動中，特別顯其偉大的功能與迫切的需要。

關於這點，我們且看陳明中先生的解釋：『戲劇在一切藝術中，乃與教育的關係最爲密切，因爲它與其他高尙優美的詩歌小說等不同：那些是非要有學識和趣味的有訓練的人不能享受的藝術，藝術之能夠由觀覺與聽覺二者直接打動民衆的心，進而支配其生活的意念的，是戲劇。』（註二）而田漢先生更明晰地說『在文盲佔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中國，動員民衆的最有效手段就是戲劇。』（註三）

中國學校戲劇運動史的檢討

閻哲吾先生在所著「學校劇」一書中說過這麼的話：『爲什麼我們要特別注意學校戲劇的提倡？唯一的理由是因爲學校劇在中國有其特殊的估價。因爲中國話劇運動從清末一直到現在總是由學校劇運支持着的。……可以說沒有學校劇運，中國戲劇運動不會有大的開展。因此，學校劇在中國的特殊估價於此可知了。』（註四）

假如這段話不會說錯的話，那麼我們現在來做一番史的檢討的工作當不是無意義吧，爲了陳述便利起見，暫把中國學校戲劇運動進展的路線分爲三個時期：第一時期民國八年五四運動以前；第二時期民國八年五四運動至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事變前；第三時期民國二十一年九一八事變至現階段。

中國自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失敗以後，一切事體都陷於分崩離析的狀態，在社會爲了整個經濟的破產以及政制的腐敗，於是動搖了現實的基礎，反映到教育上的思潮也就跟起了變化，滿淸政府因感到道地土貨的不中用，乃極力圖強，對於堅甲利兵的洋人更備極崇仰，於是「倣洋」就成爲這時期主要的教育思潮，在洋化教育之下，從前嚴守着「勤有功，戲無益」的古訓是不能不被擊破了，而學校正式課程中也有游戲，體操，樂歌……等科的位置，教法亦趨於「循循善誘，不輕用夏楚」方面了，（註五）這不難看出「課外活動」思潮是如何隨整個洋化教育的政策下浩蕩地冲進中國教育領域來了。

作爲課外活動的一部門的學校戲劇，當然不免直接間接受着它的影響，所以清季末年有留日學生所組織的春柳劇社，他們對戲劇的態度是採取寫實的，模倣人生的，演出方法是摒絕舊劇中的鑼鼓，歌唱，而全用對話的技巧的，而且廢除上下場，而用幕布與佈景的。這種新的話劇運動一起，大爲社會人士所歡迎，尤其是到辛亥革命時代這種新組織的表演「文明新戲」的團體竟如雨後春筍，盛極一時，無疑的這

最易給予具有敏感性的青年學生們的刺激從倣洋教育思潮與一般話劇運動影響底下自然而然地揭起學校戲劇運動之旗，誠如閻哲吾先生所說的：『中國學校劇的發源可以說是隨話劇運動同時俱在。』(註六)這句話當然不是無因可尋的。

中國學校劇運動的萌芽，據谷劍塵先生的敍述：『中國的學校劇發生於滿淸末葉，任天知等組織春陽社之後，現代劇由東陽介紹到上海，所以上海的學生也最先設演學校劇。上海學生演劇，據說第一個是民立中學……此後學校劇便播下了種子，在各地蔓延起來，當時的學校劇多半採用幕表制，且無正式的劇社，演員演劇藝術也很幼稚……學校中有劇團組織的恐怕最先要推徐家匯復旦中學師生組織的劇團最有成績……他們製造佈景服裝，頭套，設備非常完備，自此以後，各地學生演劇雖時有興起，但往往被教育當局所禁止……』

我們暫把這一時期的學校劇運的動態稱爲「中國學校戲劇運動第一時期。」

到了民國八年的時候，國內前進的人們一方感到國內政治的腐敗，對封建勢力表示反抗的精神；一方感到國際資本主義者的壓迫，造成一種民族解放的思潮，於是偉大的「五四新文化運動」降生了，在藝術方面，因文化空前的活躍，社會人士對藝術水準的要求漸高，「文明新戲」(日本留學生所首倡的新話劇運動)發展到這時因自身粗製濫造及流於博財取利的營業途徑，實質上是變成窳敗不堪了，於是劇壇上代之而起的是非職業的「愛美戲劇運動。」這一次運動的領導者爲文化界名流學者(如劉復、胡適、周作人、錢玄同、傅斯年等)暨一般學生。而且國立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北京大學、南開大學等校在這時期先後也有學校劇團的組織，自此以後，各地學校聞風而起組織新劇社者爲數頗多，甚至以專門教授戲劇的學校也先後成立了(如民國十一年的北平人藝戲劇專門學校；民國十四年的北京美術專門學校戲劇系；民國十六年的上海藝術大學戲劇科；民國十七年的上海南國藝術學院戲劇科；民國十八年的廣州戲劇研究所；民國十九年的上海藝術劇社主辦的戲劇講習班……等這些均予中國學校戲劇運動以莫大的助力。

我們漸把從民國八年五四新文化運動至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事變前這一時期的學校劇運的動態稱爲『中國學校戲劇運動的第二時期。』

自「北伐」成功至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幾年間，社會劇團因環境的關係未能儘量發展，劇運份子多投入學校充當各校劇團的指導，於是學校戲劇運動在這時期更爲蓬勃發展。

從散漫到團結，「上海學生劇團聯合會」(由暨南劇社發起各校劇團響應)成立了。這是中國學校戲劇運動史值得謳歌的一回事。

「九一八」的礮聲響了，憤怒的火焰在每個熱血的青年胸中燃燒着，他們感覺當前責任的重大，對劇運的推進更表現得格外的努力。

錦州失陷的訊息傳來了，上海市民激昂地在南市開市民大會負有領導神聖民族解放鬭爭的先鋒的教育界——「上海學生劇團聯合會」首先發動聯合各社會劇團（如大道劇社，曙星劇社等）成立『上海劇團聯合會』共同參加開會與示威巡行由此更把舊的劇運推到另一個新的高級的階段去！

恰巧在二十一年（一九三二）「一二八」之夜，上海暨南大學劇社正在眞茹暨大出演：血花、活路、亂鐘三劇，當亂鐘一劇在演至瀋陽的砲聲響了，學生們衝出寢室到操場當兒，而上海的砲聲突然響了，於是全體的戲劇同志就應用戲劇特有的感化力領導暨南大學全體員生到操場集合開會，一致地下了抗戰的決心。這不難看出學校戲劇在非常時教育中貢獻的巨大。

這時期除上海一隅外，其他各大都會的學校劇運亦因環境的需求迅速地開展。

民國二十四年（一九三五）十月十八日，南京國立戲劇學校正式宣告成立，直到這時候，戲劇纔正式成爲國家的教育機構之一，這是劇壇上值得大書特書的事，除此之外，其他如定縣（熊佛西先生主持）無錫（谷劍塵先生主持）濟南（閻哲吾先生主持）等處對教育劇運的推進亦極努力但因整個劇運尚無法度可循，一切都須重新創造，而又爲環境所限制，故不得不處處委曲求全，這是堪以婉惜的。

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是國難最嚴重的一年，亦是中華民族生死存亡最後關頭的一年，由於「蘆溝橋事變」所激起的中國民衆反抗的怒潮，作爲宣傳最銳利的武器——學校劇，就更廣汎地在全面抗戰中活躍了。

我們暫把從民國二十年九一八以迄現階段這一時期的學校劇運的動態稱爲「中國學校戲劇運動的第三時期。」

總之我們從上述三個時期看來，雖然不能機械地把它劃成三條絕不相通的鴻溝，但這不同的三個時期的特徵是不難找出的。

第一時期的特徵　這時期的學校劇運常受學校當局及社會人士所阻撓，他們認爲學生的戲劇活動是一種有礙正課的無謂游戲，所以時加干涉；而學生從事戲劇活動又缺少有經驗的人爲之指導，不但沒有明確的目標，沒有嚴密的組織，而且亦沒有充分的時間練習，結果往往淪爲令人啼笑皆非的狀態，我們且看熊佛西先生的一段描述，足以作爲這時期一幅逼眞的寫照：

『……一般的學校當局都認爲學生演劇是年節紀念日的一種湊熱鬧的點綴，學生除抱着同樣觀念外，還加上要出風頭的心理，觀念既錯誤，態度自不正，成績亦當然不會好，假如我們不怕麻煩的話，把一個學校演劇的經過描述出來大致這樣：今天已經是十月七號了，還有三天便是雙十節，在那一天學校照例放假，要開一個慶祝會，今天上午學校當局擬定一個開會的秩序單，裏面除了演說，雙簧，清唱，跳舞，火棒笑林各種玩意兒外，還短少一齣新劇，於是學校當局便命聽差把幾個

平日愛活動，愛出風頭的學生叫來說：「雙十節學校打算開一個慶祝會，你們演一齣新劇湊湊熱鬧吧！」學生們高興極了。連忙答允：「好！我們明天就準備！次日，老張一上午沒有上課，跑到圖書館裏去亂翻了一頓，結果從一本破雜誌裏找出一個三幕劇本，當晚卽分配了角色。次早又有人提議，一個劇本不夠熱鬧，最好再加演兩齣，大家無不同意，「明天就要演了，趕快把劇本背熟吧！」自任導演的老張這樣的懇求，大家說：「老張！你不用着急，到台上我自然會隨機應變的對付！」果然，第二天上午開會，演說，照相——下午二時開始舉行遊藝會——雙簧、淸唱、火棒、笑林、一項一項又一項，逆水行舟般的過去，直到深夜十一時新劇纔開幕，一齣一齣又一齣，直到次晨三點半纔完畢，閉會，把些觀衆——多半是學生的家長朋友——弄得頭暈眼花，腰駝背痛而散。……」

第二時期的特徵　這時期是一般名流學者所主持的「愛美劇運動」學校劇運在這旗幟之下是比第一時期進步得多了，但第一時期所有的缺點還未能完全排除，有些地方仍依然遺留着，這期最明顯的優點是：

（一）學校方面對戲劇活動逐漸重視——有些大學增設戲劇系，或與戲劇有關的學程，聘請專家擔任戲劇講座，允許學生組織劇社，允許男女合演，雖然放任，但在相當限度內亦予以合理的指導。

（二）學生方面對戲劇眞諦逐漸領悟——學生們漸能從游藝會式的消遣與出風頭主義，進而爲「學術的」謹愼的研究，如願受導演的嚴格訓練，遵守集體之行動，以及對戲劇理論之悉心研究等。

但這期的缺點也不是完全沒有的，最明顯的如（一）劇團雖有形式的組織，但實質上仍欠健全——劇團的組織祇憑少數學生的興趣與藝術衝動，沒有明確的目標作爲劇運的推動力，而且這少數愛好劇藝的學生畢業後劇團本身往往隨之動搖；（二）祇有臨時的湊集，而乏經常的訓練——大多數到演出時臨時湊集幾個人來排練的，排練時間既短，所以成績不能盡滿人意；（三）偏重藝術的發揮，疏忽社會的價値——沒有整個的社會教育目的，一味好奇趣時，而且對象着重在學校範圍內的知識份子，很少有替社會一般文化水準較低的民衆打算的。

第三時期的特徵　第一第二時期的優點劣點這時期仍一部份遺留着，但最明顯的趨勢是（一）組織由散漫到團結——在統一目標下努力使劇運跨向更高級的階段去；（二）對象由學校到社會——好些學校劇團積極提倡「戶外劇運動」的演出方式，深入鄉村邊疆作救亡運動的宣傳；（三）劇材由「爲娛樂的」到「爲現實的」——「國防戲劇理論」與「集體創作方法」被廣泛地運用；（四）演員由「爲休閒的」到「爲服務的」——演員本服務大衆的熱情，有誠懇眞切的演出。

中國學校戲劇運動的展望

現在，中華民族已到了危急存亡的最後關頭了！適應我們民族的

空前危機，當前最急迫的需要就是「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在「抗日第一」的旗幟底下策動神聖的民族解放鬪爭，作爲「上層建築之一」的教育與藝術的綜合——學校戲劇，自然也該適應當前的政治需求，擔負起這緊急的任務，繼着「九一八」以來學校劇運的精神有機地作客觀現實的反映。

所以，今後新學校戲劇運動就該是有組織有計劃的解放運動。

在理論上——它應與各項學科取得聯繫而構成國防教育與國防戲劇運動的一個完整的體系。

在行動上——它應衝出學校的圍牆而擴大到社會去它不僅是「爲改善學校生活而演劇」而且是「爲拯救國家民族而演劇，」它的最基本的目標既是策動有組織有計劃的解放運動，那麽它的最主要的使命就該是動員全國各學校的教員，職員，學生……共同站在國防的旗幟底下來發揮戲劇藝術的武器，把大衆的情緒燃燒起來，把大衆的力量組織起來以完成爭取民族解放運動的偉大任務，祇有這樣，纔能充分地表演出新學校劇運所以異於舊學校劇運的地方和它本身所具豐富的意義。

既決定了目標之後就應計劃如何去實現這個目標的方法，要實現目標最基本的辦法就是組織與聯絡，有嚴密的組織與鞏固的聯絡纔能顯出力量，有力量各事進行纔能獲得順利的保證，所以我們主張迅速建立起一個嚴密的健全的組織機構。

我們知道，一種文化運動的建立，當然不能脫離它所依據的經濟與政治基礎而單獨地存在，所以，爲了要加強學校戲劇運動的力量起見，上述的組織機構，這時候，必須由全國最高教育行政當局——教育部——領導推行。

組織份子除召集者教育部外，尚須包括政府方面有關宣傳事宜的機關如政治部，中宣部，中央文化事業計劃委員會戲劇組，國立戲劇學校，中國話劇運動史料編纂委員會等以及民間的「中國教育學術團體聯合會」「全國劇作家協會」各大學劇團指導人……各派代表若干人，共同組織，學校戲劇促進會。從這個會議決定全國學校戲劇運動的共通路線，然後作成計劃書獻給教育部核定施行。

關於這「學校戲劇促進會」的工作計劃，筆者不揣謭陋，謹提供幾點淺薄的意見如下：

(甲)調查(1)廣發「調查表，」調查各校演劇活動狀況。(2)廣發「意見書，」指定討論範圍，以便不克到會之專家建議。

這兩項調查 應由教育部指令各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於最短期間內辦理完竣彙齊交由「學校戲劇促進會」研究，以作實施之根據。

(乙)實施：

(I)訓練時間及方法的規定。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議宣言中有一句這麽指示我們：「藝術教育關係國民性靈的陶冶，亦應提倡，」從這句話足以證明當局重視藝術教育之一斑了。

戲劇是一種「綜合的藝術，」因爲它是由於舞蹈，歌唱，圖畫……諸「單體藝術」之綜合而成的總表現，圖畫能刺激起用眼睛的美，不能刺激起用耳朶的美；音樂能使用耳朶的美，不能使用用觸覺的美；彫刻能使用用觸覺的美，不能使用用運動感覺的美；建築能使用用運動感覺的美，不能使用用聲音的美；聽樂能使用用聲音的美，不能使用用姿態的美；跳舞能使用用姿態的美，又不能兼用視聽諸覺的美，唯有戲劇，對白是歌唱，動作是舞蹈，燈光是色彩，佈景是彫刻建築……把所有藝術各部門的感覺都用到了，故稱「綜合的藝術，」當局重視藝術教育在現階段的作用既如上述，而且在現行課程標準中各項單體藝術如樂歌，圖畫等均佔有重要地位。但何以對於包羅萬象的「綜合藝術」——戲劇——反而摒棄不顧呢！

關於這點，名劇家熊佛西先生在所著「戲劇與學校」一文中提出下列的意見：『每個中學或中學以上的學校都應該有戲劇的課程任學生選修，（其不能列爲正式課程者，亦應將戲劇列爲固定的課外活動）其重要性至少應該與音樂平衡，並須聘請專員負責教導。』

對於熊先生主張，我們是萬分贊同的！

其次，關於訓練方法問題。茲擬學校劇訓練法綱要如下：

（一）學校劇團演員訓練法（1）記誦劇本訓練法（2）發音訓練法；（3）動作與表情訓練法；（4）化裝訓練法；（5）臨演訓練法；（6）平常時採集標本訓練法。

（二）學校劇團後台工作人員訓練法：（1）對於劇場及舞台應有的認識；（2）對於佈景應有的認識；（3）對於燈光及色彩應有的認識；（4）對於道具及服裝應有的認識；（5）對於提示應有的認識；（6）對於司幕應有的認識；（7）對於後台規例應有的認識；（8）對於處理臨時發生事變應有的認識。

（三）學校劇團前台工作人員訓練法：（1）對於招引觀衆應有的認識；（2）對於管理觀衆應有的認識。

（四）學校劇團導演人員訓練法：（1）對於職務應有的認識；（2）對於修養應有的認識；（3）對於工作進行應有的認識。

（五）學校劇團編劇人員訓練法：（1）對於修養應有的認識；（2）對於劇本內容要素應有的認識；（3）對於搜集劇本材料應有的認識；（4）對於結構劇本情節應有的認識；（5）對於劇本寫作技法應有的認識。

（II）戲劇人材的編配——儘可能把所有戲劇藝術專門人材集合起來，編組爲若干幹部，施以嚴格訓練，採取分派學校軍事教官的方法分發到各校負責指導戲劇訓練事宜。

（III）劇材標準的審定——對於現有的一般劇本，必須施以嚴格的審查，視其能否適合學校戲劇的需要，而分別其去留；而且更須配合着整個抗戰形勢的需求，頒佈劇材標準，有計劃地從事抗戰學校戲劇劇材的創作。

(IV)戲劇器材的供應——成立「國營戲劇用品製造廠」專門製造有關戲劇技術方面的用具和材料(如佈景燈光化裝品等)以供各校及一般戲劇團體的採用。

(V)監督權令的頒行——監督責任除教育部外，並授權於各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協同進行。鼓勵各校在不妨礙正課的範圍內從事戲劇活動，以利抗戰建國之宣傳，他方面更可從而提高藝術教育之水準，以完成最高當局「陶冶國民性情」之至意。

但為適應目前客觀形勢迫切的需求起見，在教部命令未正式頒佈之前，筆者有兩點熱切的希望：(1)希望於學校行政當局——認清「新學校戲劇運動」的真義，縱學校劇『不能列為正式課程，亦應列為固定的課外活動』(熊佛西先生語)對內：領導全體員生組織劇團；對外：努力宣傳學校戲劇的價值，將對象廣拓到社會去，使社會人士(先從一般學生家長作起)明瞭新學校劇運的真義，並與有關係的各方面密切的聯絡。(2)希望於一般新劇運者——新劇運與新學校劇運原是一家，特別是新學校劇運擺脫「學校」的樊籠的約束而廣拓至「社會」的解放運動的階段時更顯得兩者關係的密切，在訓練上，幼稚的學校劇是有待於熱心新劇運的前輩指導的，所以，新劇專家除於理論上與學校劇運取得一致外，在技術方面更應予以提攜與教導，繼着九一八以來的精神使新學校劇運在有組織有計劃的機構中廣汎地展開，與各救亡部門匯成巨大的力量，整齊步伐，共謀中華民族的生路！

末了，讓我引現任教育部長陳立夫先生及次長張道藩先生等當年建議創辦「國立戲劇學校」的一篇對戲劇功能發揮得極為詳盡的建議書作為本文的結束吧！

『為建議創設戲劇學校，敬祈鑒核興辦事。竊以一國文化之興廢與民族國家之盛衰有密切之關係，強國強民之方雖不止一端，而文化建設實為復興民族國家之重要途徑，然文化事業多不勝舉，必先擇其易於興辦而收效較易且大者着手，方能事半功倍，戲劇事業最合斯旨，戲劇之普通功用，固在開通民智改良風俗，但應用得宜，於宣傳主義，教導民衆，輔助社會教育，均可收極大效力，因戲劇可使民衆於不知不覺之中，由觸於目，入於耳，感動於心，而發生深切之信仰與了解，較之直接宣傳之力，何止倍蓰，故歐美各國莫不視戲劇為輔助社會教育之利器。至於新興之國家，如意、德、俄諸國，對於戲劇之提倡以及戲劇教育之重視，皆非他國所能及，國內劇院林立，對於戲劇人才之培植亦甚注重，至若英、美、法諸國，對於戲劇事業之提倡重視，均有很久之歷史，除由國家設立戲劇專門學校及在各大學文科中特設戲劇專系，以便研究而資造就人才外，舉凡大都市所在，莫不有國立劇院之設立，各該國民對於戲劇之觀念亦決不只視為一種娛樂，而以看戲為受教育之機會也。』

註　(一)閻哲吾：學校劇第二頁。(二)陳明中：戲劇與教育第一頁。(三)田漢：抗戰與戲劇第六頁。(四)閻哲吾：學校劇第七頁。(五)劉炳藜：教育史大綱第四三五頁。(六)閻哲吾：學校劇第四頁。

操行考查（小學實際問題）

俞子夷

學校裏每到學期終結，照例要送一張報銷清單給家長；這就是成績報告單。裏面記載的，往往各學科的分數或等第占大部份。此外，也有關於學生行爲的等第或分數。更道地些的，還有關於學生體格健康方面的記載。行爲的等第或分數，不像學科，沒方法舉行臨時考試，學期學年考試，所以不容易得到一大批的數目字做加法，除法，求得最後的結果。也不像身體方面，沒有檢驗的工具，尺，度，稱，目力表……等，所以無法得到客觀的數目。於是操行的考查，便成功了一個實際的難題。

就我記憶的，最早批定學生操行成績的方法是概括的，很籠統的，聽憑教師高興，任意批一個甲乙丙丁罷了。並且批定的時期，往往在學期將結束時。急來抱佛脚，大概只憑教師當時的追憶。忙中有錯，結果當然極不可靠。有人提倡過分析法，分別品性行爲，儀容等三五項，各項分別批定等第。這方法比較進步；可惜分的項目太粗，並且項目沒有根據，往往各校各自爲政。最受人反對的，是品性一項。理由是：我們只應當批定行爲，不應當涉及性格。不久，分項的批定被淘汰了。籠統的批一個操行之數，始終普遍的流行，到現在還沒有絕跡。

大約距今二十年光景，我們受到了外國用分析法研究行爲習慣的影響，訓育方面纔注意到善良習慣的養成。個別的習慣，可以分析成功一百幾十條，分屬於二十多個大綱。假定這一批是善良公民所必須養成的習慣，便給牠一個『好公民』的名稱。其實，這不過是好公民必須的習慣的一方面罷了。要做成一個好公民，要是只不過會得只這一百幾十條習慣，不將成功一架機器！

這一個風氣，綿延了好幾年。各處著名的優良小學，各有一套『好公民』『好習慣』『模範公民』……等等。內容是大同小異，格式是差不多的。其實互相抄襲，改頭換面，然後再題上一個和別人家不同的名字。條文是死的，實施的方法，或者比條文的印刷更來得重要。一百幾十項習慣，從何下手？這是當時的最大難題。到現在，有好多小學教師看見了公民訓練標準，依然覺得沒有下手處。

分年，分階段，可以減少一年或一階段裏項目的數量。這是大家想得出的。用什麼方法分？當然，最好是很客觀的。那時正在風行測驗，大家都明白集合多數人主觀的判定，可以當作客觀的代表。『好公民』一類東西的分年分階段，便模倣了作文量表，書法量表等的製造方法。這方法太繁重了。有的學校不耐煩這樣做；拿別人家化上好多功夫分好

的，隨便改便算另外一種出品。這是最省便的方法。直接用別人家的，並不要化租稅。但是面子攸關；不自己做一套，怎能算是優良小學？

平日，拿分年分階段的條文，做督促習慣養成的根據，比較便利。但是成績報告單裏要把某年某階段的二三十條完全印入，再一一報告，紙面上一定要比各學科分數的地位大。我們做教師的，常有一種牢不可破的成見，好像學校教育總是各學科做主體，成績報告單記載操行的地位，決不能超過各學科的分數。因此，二十年來，始終沒有看到詳列『好公民』等條文的報告單。

即使詳列條文，每一條沒方法算得一個分數成等第；這又使我們覺得棘手。我們有一種不約而同的見解，大家以為成績報告單一定要做像報銷單，有一個項目，便要有一個數目。等第，我們當作是數目的代表。幾十分以上是甲，幾十分以上是乙……這是個個教師都知道的。我們儘可不問分數是不是正確，但是我們好像都以為非分數不能算是報告單。看報告單的家長，心理也是這樣。彷彿看報銷單，數目儘管不確實，總之要有一個數目。

為了這兩個原因，『好公民』一類的東西，演化成功了公民訓練的項目，操行成績在報告單裏，依舊是一個概括的很籠統的分數或等第。有的學校，另外加二格，一是特別優點，記的是『服務勤勉』『努力服務』等考語。一是特別缺點，記的詞句也是這一種腔調，像『尚欠努力』『再求誠實』等類。公民訓練標準裏也提到考查的時期，考查的方面。究竟用什麼做考查的項目？各項目裏記什麼？用什麼方法得到應記的『什麼』？等問題，還要等待我們研究。

公民訓練條目的形式，雖和從前『好公民』等類差不多，但是包含的範圍很廣大，有的是習慣，有的是理想，有的是能力。劃分階段不過細，也不很泛。全體共有規律二十六項，條目二百四十九條。低年級規律十三項，條目七十七條；中年級規律二十四項，條目八十六條；高年級規律二十三項，條目八十六條。每一階段若平分四個學期，低級每學期十九條，中高級每學期二十二條。粗略的一想，每學期條目的平均數在二十左右，數目並不過大。就用這二十條條目做考查操行的項目，並不會過份繁複。

事實並不這樣單純。例如規律第二十五項，第二條立正脫帽，從一二年起；第五條尊重校徽，從三四年起；愛護學校，定五六年。假如有少數學生，到了三年級，立正脫帽的行動還沒有純熟，當然要繼續訓練。又如三年級裏有一二學生的確能愛護學校，我們決不能強制他們一定要升入五年級後纔許表現這良好的行為。

就各個學生說，各人的行為不能全級一律。就學年階段說，前後連續重複，不能划定清楚的界限。若要顧到這兩點，那末上述每學期平均二十條的辦法便行不通。假定用一種折衷辦法，拿平均的二十條做共同的中心，再加前後連續重複的約七八條，再加學生別個的每人二三條。這樣，共計條文有三十左右。各學生個別的二三條，各各不同，全級合

計，可以化出幾十條不同的條目。批定時，問題還小。報告單的項目，勢必個個學生不同，級級不同。五花八門，只能教師自寫，不便印刷。每一學生要三十條，全級四五十人，完全要自寫，時間精力都不經濟。寫報告單上三十條的條目，是一種浪費的苦工。就是打一份批定的草稿，做一份存根，書法不必十分端正，也足夠教師化兩三天功夫。單單記錄要耗費如許時間精力，實在太不值得。

不論考查，記載報告，凡是含有工具性質的，應當使牠簡單而機械化。只化極少的時間精力，得到比較正確可靠的結果的，纔是良好的工具。教師的時間精力，應當用在實施訓練上，考查記載報告所化的時間精力，應當不超過全部訓練時間的十份之一。條目太細，不如二十六項規律來得簡單明確。考查報告的項目若用二十六項規律，各學年可以一律。紀錄的存根，報告單，都可以印刷了應用。每一學生備一張記錄表。表中除列二十六項規律外，還可以加印訓練方面需要的別種項目。平時的記錄宜着重事實；但是只須記特別的。例如一年級裏某生對於校徽能特別的尊重。標準裏規定這一條要從三年級起。某生在一年裏已經能得尊重，所以在第二十五項裏特別記出。又如原定二年級學生要能在唱國歌時立正脫帽。某生常常忘記，便在第二十五項裏特別記出。當然這裏只說記載的方法；怎樣訓練使學生不忘記立正脫帽，是另一問題。

定期考查仍用這二十六項規律。低級裏，只須就規定的十三項批定，餘的一半，除特別好的學生外，空着不必記載。中級裏批定規定的二十四項，第十四和第二十一項空着。高級裏批定規定的二十三項，空出第二，第十七，第十八各項。特別好的或特別不好的學生，在空着的規律中特別記出。例如三年級某生，答應做的事能一定做到，又如五年級某生飯後常常忘記嗽口等，都應特別記出。

除了這等特別情形外，批定一級學生時，按照規律逐項比較。例如二年級，先就第一項強健，看二十條條文中那幾個學生能做到最多。揀這一項裏好的學生，各批『甲』等。甲等人數約占全體的四份之一。再批不強健的是那幾個，就是揀二十條條文中做到少的；約占全體四份之一左右，各批『丙』等。另外的一半左右，都批『乙』等。別項規律，同樣批定。每項揀好的四份之一批甲等，揀不好的四份之一批丙等，另外都批乙等。拿各學生的記錄表，隨批隨記；一二年級翻動十三次，三四年級翻動二十四次，五六年級翻動二十三次，便可批完。批時要參看上述的平時記錄。一級四十多人，大約化二小時可以批完記好。此外便是抄錄在報告單上的時間，大約半小時可以完結。

若有二個以上教師批定，先由各人用上述方法批定，然後彙集比較，再決定各項最後的等第。用一代丙，二代乙，三代甲，把等第化成數目，求得平均數後再改成等第。滿二·五的算甲，滿一·五的算乙。如嫌這樣平均太呆板，可以改用協議的方法，開一個會，把各教師批定等第不同的學生提出討論，公決一個等第。這方法稍麻煩，但是比呆求平均數的

考法，多一番討論，可以使大家對於這等學生的行爲格外明瞭。

兩法可以兼用。凡是各教師所批等第只差一等的，例甲和乙，或和丙用比較省便的平均法。要是各人所批有甲乙丙三等不同，那末開會討論決定。這等學生一定是極少數。開會討論，所化的時間決不會過久。

假如大多數學生，各人的批定都不能一致，那末問題不在批定考查；各教師對於訓練根本上有歧異的見解，應當另謀方法解決。

C. Darwin: the Expression of the Emotions in Man and Animals

人及動物之表情

〈自然科學小叢書〉

周建侯譯

二册定價一元八角
特價八折
十二月五日截止

達爾文爲闡明其進化學說適用於人類起見，于「人類原始及類擇」（馬君武譯本館出版）一書外，尙有著作二種，其一爲「幼兒之生活紀錄」，又其一卽爲本書。本書從精神物理現象之表情方面，作廣汎的研討，內容包括十四章，分別詳述表情之三大原則，動物之表情手段，以及人與動物之特殊表情等，材料豐富，見解獨到，卽在心理學上，亦爲一重要文獻。玆經周君漢譯，原書中分列各頁之註解，移譯於各章之後，木刻圖及圖版多幅亦移附編末。

▲自然科學小叢書　近出左列各種

科學之限度	陳嶽生譯	二〇元
科學與經驗	蕭立坤譯	七〇元
天文學概論	陳遵嬀著	一·四〇元
感應及眞空放電	周斌譯	七〇元
最近化學之進展	陳劍雲等譯	一·二〇元
化學變化之途徑	楊著誠等譯	一·一〇元
活力說與機械說	殷佩斯譯	五〇元
生物學名人印象記	黃鏡淵譯	一·〇〇元
原形質之物理化學	舒貽上譯	五五元
動物分類	董功甫譯	二册二·〇〇元特價八折
動物機構學	黃滄哉譯	一·四〇元
醫學史話	沐紹良譯	九〇元
食物及營養	顧壽白譯	一·二〇元

商務印書館出版

[H]05?0(1)-28:10

弗勞特之汎性論與精神病

麥參史

弗勞特(Freud)這個名字,在國內已聽慣了。他本生於奧國現今的柴哥斯拉非加(Czeahoslavukia)這地方。但自幼便遷居於維也納初在維也納大學裏學醫,對於生理學特有興趣,在生理學實驗室繼續研究了六年之久。後來他看出生理學實難維持生活,遂專心學醫。約當一八八一年,他就離開生理實驗室,到醫院裏去實習,一面仍繼續研究神經系統的構造及類如痲痺腦傷的生理疾病。在維也納大學,當時差不多沒有人研究精神病,也差不多沒有人療治精神病。惟在巴黎則有夏可(M. Charcot)其人,正在開始研究瘋人院內那些「歇斯特利亞」病者,弗勞特乃於一八八五年到巴黎就學於夏可。他對夏可應用催眠術治療精神病感有極大之興趣與深刻之印象。因這時的弗氏腦袋中所有的是從維也納大學研究得來的生理學解剖學的知識,今一旦投身於夏可所創造的環境中,自然覺得新奇,弗氏對於精神病之研究,實以此時爲開端。

在弗氏抵巴黎之前兩年間,維也納原有一位老醫師名白洛爾(Breuer),是弗氏之故友。他和弗氏一樣,是先學生理學後學醫學的人。其時他正在研究一個少女。這少女的病狀,據弗氏所說是這樣:「她的右手右足曾經失去全部的感覺,左手左足也常有同樣的情形。她的眼球不能隨意運動,她的視覺也頗有損傷。她要維持其頭部的位置,也頗感着困難。她有過劇烈的咳嗽。她想要吃,便覺着有嘔意。有一次竟在幾個星期內雖渴得不堪其苦,而失去飲水的能力。她的言語的能力也減削了,竟至於不能說話,又不能懂本國的語言。後來她便有時失去感覺,有時昏亂,有時譫語,有時她的整個人格都變換了。」(註一)這位老醫師碰着這個病狀,在初是無法可想,後來他用一種同情的態度與病者談心,病者每次將心中似乎說不出的話些微吐出後,於數小時內便可保持常態。白氏遂間用催眠術與病者作更深一層的會談,孰知各種病態竟會次第消滅下去。這個偶然發明的治療法,白氏自己名之爲「疏導法」。不過此種方法之重要,他還不很注意,到了弗氏歸來後,與白氏共作研究,用此法以治療精神病者,大有着手成春之勢,這就大爲他們兩人所注意了。不過弗氏仍不願以此自滿,他認爲用此法以治療病者,非有催眠術之充足智識不可。以是乃於一八八九年重至法國去就學於當世聞名之催眠術大家柏爾南與李波二氏。所得的結果,雖適與他原先的志願相反,但卻由柏爾南的試驗以確定其心理分析的範圍與

方法。

弗氏從許多研究中，找出了三種事實，這三種事實很爲重要，可說實爲其學說建立之基礎：

第一、在精神病的治療上，要使病者的談吐興奮熱烈，好象將從前的情景所引起的情緒都湧上心頭一樣，病症纔能痊愈。如病者祇是不動聲色地把與病症有關的記憶說出，治療是沒有效果的。

第二、當病人想把與病症有關的過去經驗說出時，常遇有「抵抗」的情形，把許多情節遺忘。想加以回憶，便覺異常困難，彷彿心中那難言之隱，不但不可告人，也不可告己。

第三、精神病最普通的是「退行，」病人記憶常回溯到從生病時的重要關頭，這種重要關頭，大半發生於成年期或嬰孩期，而且與性慾有關。

弗氏根據這三種發見，故認定在我們精神生活中，實有潛意識這一境界以左右我們。一切變態行爲尤其精神病之發生，莫不爲其所主動。而這潛意識之內容，實乃爲與性慾有關的諸作用所隱結。因此弗氏乃倡其「汎性論」之說，以解釋潛意識的來歷。我們要明瞭弗氏精神病之起源的理論，固須先說明潛意識，而要說明潛意識，在先尤須明白弗氏汎性論之主張。

由弗氏看來，性慾的衝動，在嬰孩中早已存在了的，例如嬰孩之吸吮的動作，大小便排洩的感覺等，都有性的意味，不過要到「綜合作用」十分完成之後，纔呈現生殖機能的活動吧了。弗氏說：「……性本來用以生殖，可是兒童的性初與生殖的機能不生關係，不過給兒童以種種不同的快感。這些快感因爲有相類似的關係，所以統稱爲性的快樂。兒童的性的快樂的主要源流，爲自行刺激其身體上感覺特別靈敏的部分，例如生殖器官，大腸，尿道的門口，以及皮膚和其他感覺面。……」這種性的生活，其滿足的對象是自身的刺激，與其他物體不生關係，即所謂自戀的現象，自身快樂的部分即叫做戀區。但這對象後來會移於別的物體，尤其是與他熟悉的人身上。弗氏說：「……兒童最初是愛戀一切熟習的人們，但是這些人立即敵不過他的父母了。親子的關係，由直接觀察兒童或由後來對於成人分析的研究看來，不能脫離了性的附屬刺激的成分。兒童常以父母，尤其是父或母，作他的戀愛慾望的目的物。他常承受其父母的刺激，他們的柔情。就目的言雖常被阻抑，然而常有性的表示的色彩卻明白的很。……」（註二）

性的衝動，弗氏以爲即是一種唯樂的衝動，而且是唯樂衝動中之最利害者。根據這些衝動的事實，弗氏乃建立其唯樂一原則。其意以爲人類生活發端的時候，這些衝動即行出現。這衝動永遠是尋求快樂——營養的快樂，許多種身體機能的感覺快樂。唯樂衝動對於自我保存和自我發展且是不可少的。有時所尋求的雖不是直接的快樂而是尋求痛苦，不過這所謂痛苦，仍是能增加快樂的強度。所以其目的是在把這痛苦轉變爲一種較強烈的快樂，例如新生的嬰兒，有時故意停止

呼吸和大小便，以圖這緊張最後發洩時得到最大量的快樂就是「唯樂原則」較深一層的，也許還有涅盤原則，——即新生的生物想回到那全能時期。弗氏以爲在這時期中，生物是沒有不會滿足的慾望的，牠好像在母親的子宮裏一樣。所謂誕生，在個人精神生活中，並非是新的發展，而是用以插斷其生前境地的一件事。這一個插斷且是可怕的，痛苦的，但並不會就把個人希求先前景地的慾望抹殺掉，因爲這景地是他終身所要求轉回去的。這種慾望的作用，在人類乃是一個「退行的趨向」他更深一層的表現那永久不願離開這「不願長大，不願變化和死亡的慾望。」

在唯樂衝動中，上面已說過，性慾的衝動是最利害的，但它的內容究竟如何呢？我們且看弗氏的話：「諸性慾衝動的普通性質，可以說大概是這樣：他們（性慾衝動）爲類極多，都是起源於各種機體。最初活動的時候，是彼此獨立，到後來纔統一於多少完全的綜合作用之中。他們中間，各各所要求達到的目的，是獲得機體的快樂；要到綜合作用十分完成之後，纔呈現生殖機能的功用。既呈現這種作用之後，普通人纔承認他是性慾衝動。當他們最初發現的時候，他們是依賴『自我保存的衝動，』後來逐漸脫離自我保存的衝動而自由，並且照自我衝動所指示的方法或途徑，去找尋一種對象或目的物。他們中間的一部分，暫時和自我衝動聯合在一起。並且把色情的成分供給與自我衝動。這些供給與自我衝動的色情的成分，當正常的呈現機能時，往往大家不注意而忽略過去。但一遇疾病，便立見這些成分的存在。他們有種種的色彩，就是他們能彼此替代呈現機能，並且很能變更他們的對象或目的物。因爲他們能變更他們的目的物，所以他們能脫離原來的目的活動而呈現別的機能。」（註三）

除了這以性慾爲根本的「唯樂原則」外，弗氏還有所謂「唯實原則。」依他看來，人類的天性，是依唯樂原則而表現他尋求直接的滿足，但他發現到處有爲物質的環境和社會環境的眞實所限制，慾望往往因此而不能眞接滿足，因此他學習避免產生較大痛苦的快樂，延遲目前的慾望的滿足，尋求將來更美滿的滿足。所以大凡先前爲唯樂原則所不問的關於社會，宗教，文化及其他外物都要影響牠。在夢中和在潛意識內，他依從唯樂原則，但他的井然有條的醒時生活，卻受唯實原則的支配。個體因吸收一部分環境爲己有，所以在個體內部有一種力或一種機關，制裁求樂衝動。不過唯實原則終不會把唯樂原則之衝動抹殺掉，反之，唯實原則實是牠的性慾的奴隸，而不是他的主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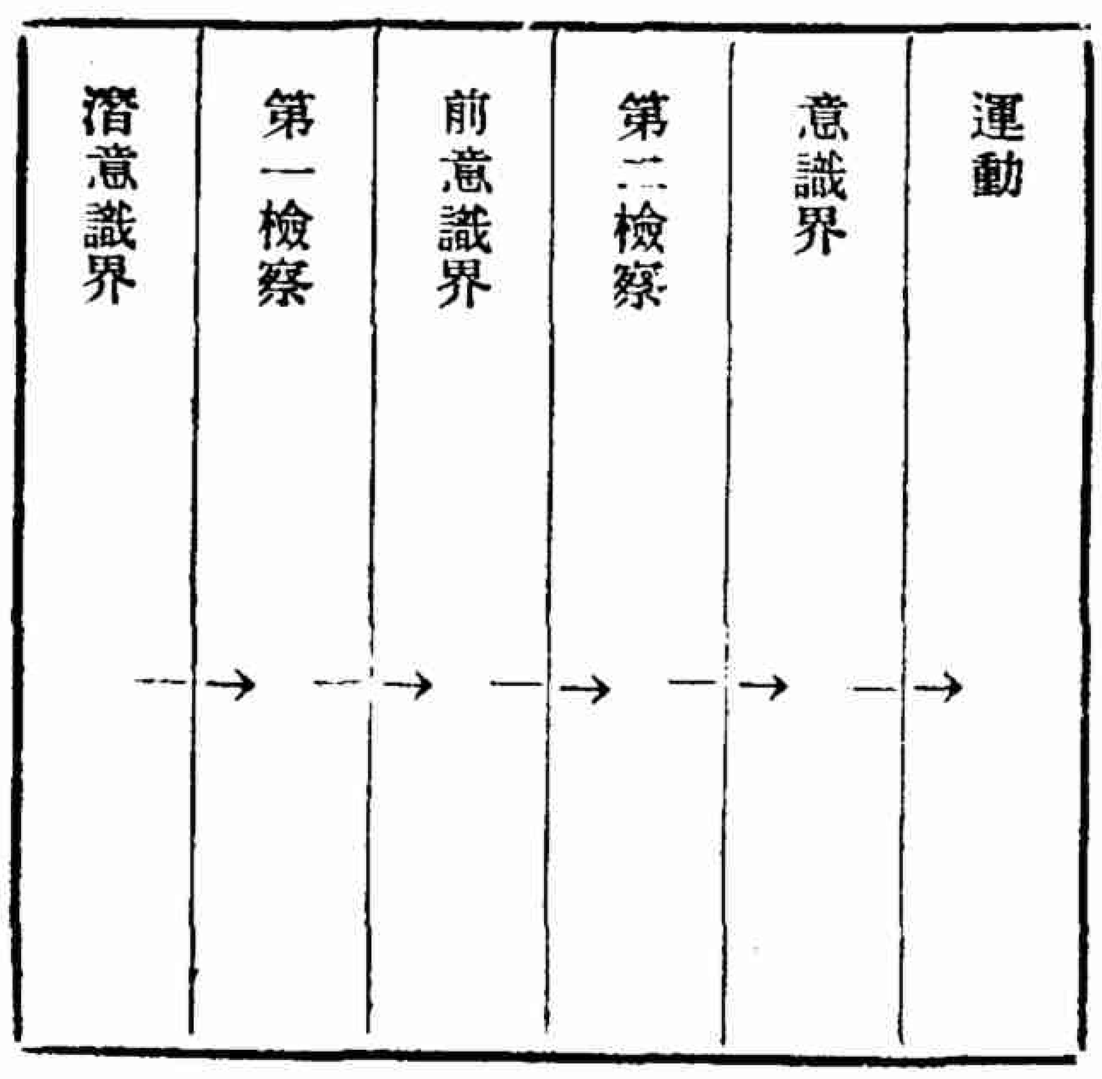
這樣看來，唯樂原則與唯實原則自不免有所衝突了。照弗氏看來，因爲人類的根本性質，是求自己快樂的滿足的。這種希求，實比唯實原則的希求更爲有力。它決不甘心爲那文明的禁例所防範。因此便有一個競爭的問題。一時是這一組衝動，一時是那一組衝動，而兩組混合衝動，更是常有的事實。他們常有一不斷的交變。唯樂原則的慾望刺激人類，而引起其較本能的行爲，但理性的自我則加以壓制之。唯樂的衝動

已永遠是反動的，而壓制也是永遠不停止的一種歷程。要加以壓制，爲的是要助長扶持新生的環境所造出的新衝動，新情緒和新思想法式。但只是壓制，因爲不能完全抹殺或消滅掉那原始的精神生活，所以牠並不曾有過損傷，牠不過不能常態的出現於意識生活中吧了。結果牠們便有所謂「化裝」如夢，幻像，身體上變態的感觸，瘋狂和發譫等的變態行爲與精神病。同時又因爲牠是消滅不掉的，且不能容納於意識的，這些精神的材料，便不能不於意識之外，另找一個「家庭」以容納之，此即所謂潛意識的境界。

我們已說過弗氏「汎性論」與其對於「潛意識」的關係現在就要論到潛意識的結構了。

上面說，潛意識的東西因爲是不能容納於意識的，所以他是爲我們所不知道的。但他卻是一切心理表現之最根本。他彷彿我們四周的空氣，這空氣我們並看不出牠有何可見的形格，然而我們沒有一時不靠他以爲生存。弗氏以爲人自誕生以後，各種經驗不論是從遺傳來的或從其他方面來的，都儲藏在這個境界中。在潛意識中沒有終始，沒有過去，且沒有遺忘。按內容說，情緒是主要的因素。這種情緒最爲利害，他若受壓制而沒有相當的發洩，則有發生精神病的危險。牠是人類行爲的控制者，換句話說，人類一切的行爲都是以情緒爲主要的成分，因爲一切的行爲莫不皆有動機或衝動。有意的動作顯然有動機，即無意的或偶然的甚至與意志相違背的動作，也皆有動機。所以患精神病的一切變態行爲皆有動機，這種動機都是建設在情緒之上，而各情緒皆爲潛意的重要成分。所謂理性的行爲，據弗氏看來，不外是合理派自欺欺人之語，他最多不過是掩飾的現象，或即所謂「合理化作用」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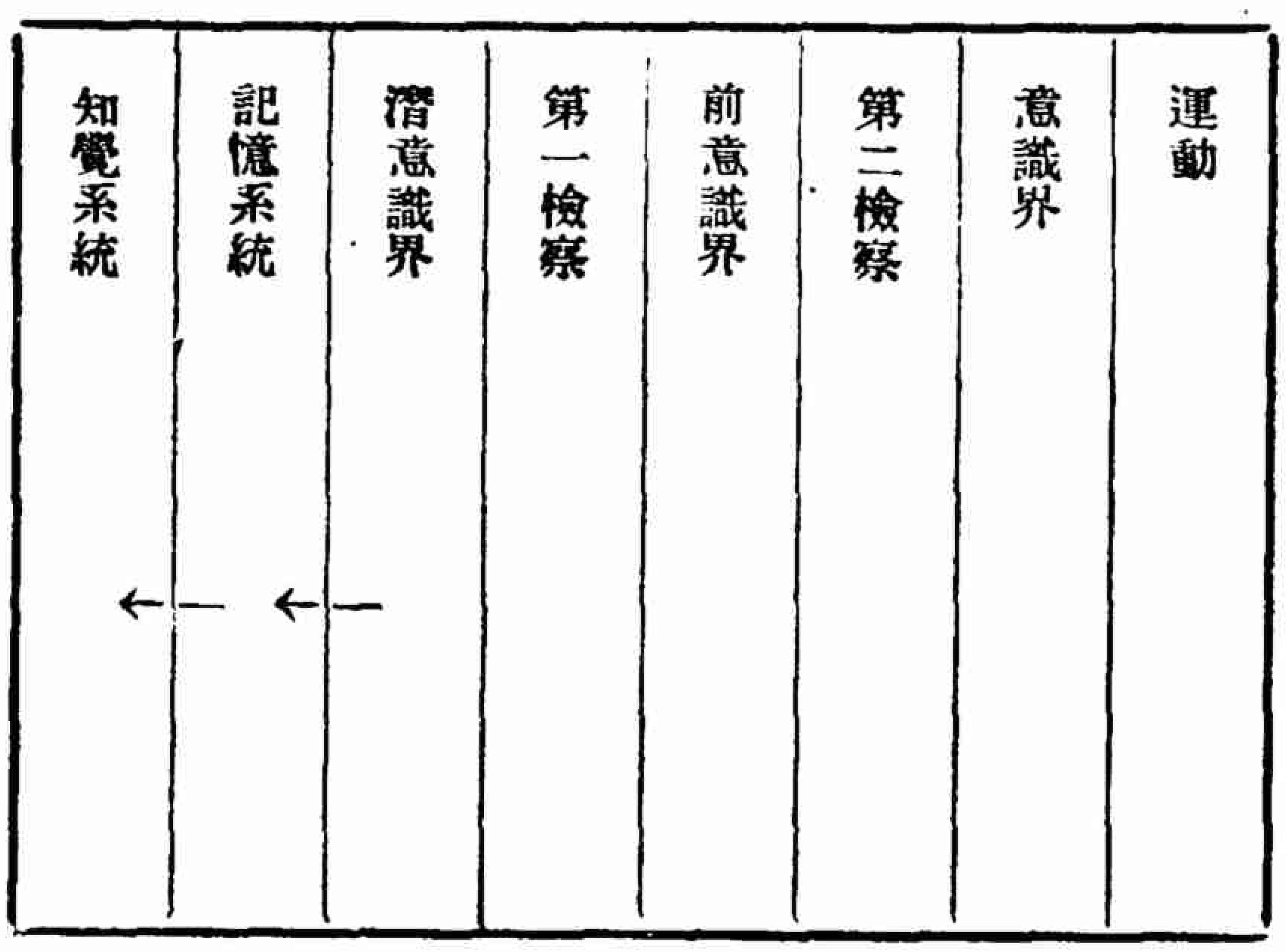
在弗氏的系統中，原有所謂「心理的結構」一詞。其意在指意識，潛意識和運動的整個精神生活之組織。這個組織我們試以下圖表明之。



由這圖看來，潛意識是一切心理生活之根源可很清楚。在潛意識之後的所謂前意識，即指暫時不在意識間的心理構造和機能。至於意識界即指我們當下的心理活動現象，牠與運動相接近。此外在潛意識與前意識之間的第一檢察，與在前意識與意識之間的第二檢察，依弗氏說來是如此：所謂檢察是一種抵抗或「非意識的抗力」。潛意識所以不容易召回於意識界，就是因爲有了第一檢察者從中抵抗的緣故。

至於第二檢察者的作用，弗氏以爲意識不過是一種「容受精神性質的知覺的感覺機關」前意識中的觀念倘使是可嫌惡的也不得入於意識之內，所以在前意識與意識之間，不能沒有一種抵抗或檢察存在。但假如前意識的觀念是不嫌惡的，則其「激動」就能達到意識。並且只要獲得相當的強度，就立刻發爲運動。而且經了這「激動，」這前意識就變爲意識的而引人注意了。在潛意識中的「激動，」只能經過前意識這階段纔能達到意識而支配運動系統。在這個歷程中，潛意識的激動就經過了某種變化，即因經過了第一檢察者的抵抗而起變化。關於這個機構，弗氏曾有一個具體的比喻，他說：「潛意識的系統可比一個大前房，在這個前房內，各種精神的激動都象各個個體，互相擠聚。和此相連的，復有一較小的房間，像一個應接室，意識乃托足於此。但是這兩個房間之門口，則有一個人站着似的，負守門之責，對於各種精神激動加以試驗檢察。對於那些不健全的激動，且不許牠們入應接室。……前房內，潛意識內的激動非另一房內的意識所可知。所以牠們逗留在潛意識內。牠們若進迫門口，而爲守門者所逐，那麼他們便不能成爲意識的。那時我們便稱他們爲被抑的。但即使入門的那些激動也不必成爲意識的，只是能夠引起意識的注意，纔可成爲意識。因此這第二個房間可稱爲前意識的系統。」（註四）

依弗氏的系統，激動是可有兩種方向，一種是前進的，即上面所說的一種激動，一種是倒行的或稱「退行作用。」弗氏以爲「退行作用」是所有一切幻覺的原因，也就是夢的幻像性質的原因。一種潛在的衝動或夢想，一方面爲第一檢察者所驅逐，他方面又爲那潛意識中的幼年期的慾望所誘惑，於是乃放棄前進的路徑而倒行，就是經過各種記憶系統而達於知覺系統。由此我們尙可以有下面一圖以表示。不過這兩個圖，不外是形而上的用這個空間觀念吧了。



我們大略把弗勞特的心理的結構說過後，就要提到他關於精神病的理論了。潛意識的內容已以性慾的唯樂衝動爲根源，因此在精神病症的型成上，便以性慾的衝動爲其表演的主角。在弗氏看來，性的衝動是極難控制的，因爲它們自始便不感覺到對象的缺乏。在它的發展中，常常和自我的發展衝突，以至引起病症。但它並不與自我發展不相

關聯調適，這兩種發展的各期之間是有一種平衡或相關的現象的。這種平衡或相關一經破壞，便可爲精神的疾病的因子了。弗氏又認爲許多人都能自制其性慾而無害，他們那時或不能愉快地過日子，或見擾於不滿足的期望，然可不至因此而患病，這是由於性的衝動異常地富有彈性之故。但如何始足以造成精神病呢？弗氏說：「症候的造成實爲潛意識中他事的替代。有些精神歷程，在常態的狀況之下，心發展到其人在意識內明白知道纔能，假如不能如此發展，或假使這些歷程忽被阻斷而成爲潛意識的，那麽，症候便隨之而起。」弗氏稱這種本能的性衝動爲「基力」(Libido)以爲在「基力」的發展中，可有兩種危險，足以阻斷這精神的發展歷程。這兩種危險即「停滯」或「執着」和「退化」。其意以爲生物的歷程本有變異的趨勢，不必都由發展而成熟而死亡，一期一期地經過。有些部分的機能，也許永遠是停滯的發展因此各個性的衝動的單獨部分，都可停滯於發展的初期之內，雖然其他部分可同時達到其目的地。衝動在其較初期中的停滯叫做「執着」，這是在「基力」發展中常有的其次還有「退化」的危險，即這些經已進化的部分也易向後退回，而止於初期的發展。因爲一種衝動，其較爲發展的機能，若遇有外界強有力的障礙使它不能達到滿足的目的，牠便只有向後轉的一個辦法。弗氏並說，「執着」和「退化」還可以假定其互爲因果。在發展的路上若愈多「執着」之點，則其機能也愈易爲外界的障礙所征服而退止於那些執着點之上，換句話說，其已發展之機能，將愈不能抵制發展路上所可有的困難。

上面的兩種作用，據說最爲重要，弗氏以爲我們若要懂得精神病的起源，須把這兩種作用牢記在心，否則便難以領會。此外他還有所謂「阻抑作用」即上面說過的。什麽是「阻抑作用」呢？那就是說，一種心理的行動本可爲意識的，但被阻抑爲潛意識，而降落於潛意識的系統中。又如潛意識的心理行動在「識閾」的門口爲檢察作用所排拒，因此乃不得闖入於前意識的系統，這種歷程也稱之爲「阻抑作用」。

表面看，這「阻抑作用」似乎是與「退化」同爲一件東西，弗氏以爲不然，即阻抑作用是一種位置的動的概念，至於退化作用則純爲一種敍述的概念。因爲一個心理歷程，若離開潛意識的低級階段之前若停滯而不發展，我們也可稱之爲動的阻抑作用。曾和熱着作用並舉而討論的退化作用，乃專指「基力」退止於發展的停止之處的一種現象，其性質也大異於阻抑作用。但阻抑作用與退化作用，按精神病之起源看來，卻有重大關係。弗氏以爲一種「基力」的退化作用，倘沒有阻抑作用，則必不能引起精神病，僅足產生一種倒錯之類的現象。

弗氏說，「基力」是有一種「固着性，」它往往固着於特殊的對象而不變。它們的決定條件雖不得而知，但也是精神病的要因這個要因顯然是在上述之外的一個新因子。在一些精神病者中，往往表示出慾望相反或精神衝突的症候。這個症候所表示的即其人格的一部分，擁護某種慾望，他部分則加以反抗之。這就稱做基力的執着所受的剝

奪。基力既不滿足，乃不能不求他種出路和對象，然而這些出路和對象，免不得使自己人格發生反感，因此形格勢禁，新的滿足遂不可能，這便是症候型成的出發點了。性的慾望已被禁阻而不能滿足，基力乃取一種迂迴的前進之路。所謂迂迴之路，卽係指症候形成而言。所以精神病的發生就是因性的爲諸因子所阻撓與剝奪而起的新的「替代的滿足。」

弗勞特之精神病起源的理論，已略如上述。至關於具體的症候之治療與解釋又如何呢？下面我們試引兩個例子，看弗氏對它作如何的解釋。（註五）

據弗氏說，他曾經治療過一個年近三十之女子，她是患很嚴重的迫脅狂的症候的。至病之成因，自然與性慾有關。她在一天之內，除了他種動作之外，總有若干次做下面一個怪異的迫脅的動作：卽常從自己的房裏跑入鄰室之內，靠椅旁站立，按電鈴召女僕來，或囑咐她做一種瑣屑的事，或無所囑咐卽拂之使去，然後復跑回自己的屋裏。這種變態現象之型成，弗氏作如是的解釋：十年前她嫁給一個年紀較她大的男人，在結婚那一夜，她知道這男人是缺乏性的能力的。那夜她男人屢從自己的房間跑進她的房間，想一試其性的本領，但終歸失敗。第二天早晨，他羞憤地說：「這未免給舖床的女傭太瞧不起了。」因此乃將面前的一瓶紅墨水取來，倒在褥單上面。後來她就喚女僕進來，務使女僕一進來便看見紅墨水點。病者是以自己權代其夫，由這房間跑入另一房間，係排演他的動作。這個動作顯然以召女傭爲中心。病者示女傭以紅墨水點，適針對着其夫「這未免給舖床的女傭太瞧不起了」的一句話。她已表演其夫的動作，因此其夫乃可不爲女傭所輕視。紅墨水點已位在其所應占的地位上了。所以她不僅重復排演舊有的情況，且復加以引申，修正，務使其毫無可指的缺點。其動作似若說：「不對的，他初未嘗在僕婦前丟臉，他的性能力是未嘗軟弱的。」

另一個例子，患者亦爲女性，年十九歲。她在上床前，爲欲求睡眠起見，宣稱她在夜間需要環境的靜默，而排除一切聲音的喧擾。因此她乃做下面兩件事：她將房間內的大鳴鐘停止不走，而將其他的小時鐘移於室外，卽床邊檯子上的小手鏢也不許例外。所有花盆和花瓶都愼重地放在寫字檯上，務使牠們不在夜間跌落，以至驚擾她的清夢。她知道求安靜而作這些預防確難成立理由，這種恐怕都屬過慮。至就其儀式中的他種動作而言，這個求靜默的動作，卻被拋棄。譬如硬要自己的臥房和其父母的臥房之間的那扇門一半開着，爲欲達到這個目的，乃置種種障礙物於門口。此外床頭的長枕務使不和木床架接觸，小枕務使跨在長枕之上成一個斐形，然後將頭恰恰放在這個斐形之上。在將鴨毛被蓋上之前，她必抖動鴨毛，使羽毛下降，但又將其壓平，而使鴨毛重新分配。病者經弗氏分析，被認爲夜間將鐘鏢移於室外，係因其爲女性生殖器象徵之故。其所以有女性生殖器的意義者，乃因爲他們也有週期的動作和規律的間隔。女人常自誇其經期之來，若鐘鏢之有規律。

病者最怕鐘鏢滴之聲，這種聲音可比性慾動作時陰核的興奮。這個感覺確屢使她從夢裏驚醒。因爲怕陰核的勃起，所以每夜將一切鐘鏢盡行移開。花盆花瓶都是女性生殖器的象徵，她怕牠跌碎，就是表明其拋棄那整個關於貞操和初次交媾流血等事的情意綜，這就是說要擺脫了將流血和將不流血等的焦急。她忽知道自己所以不使長枕接觸床背的緣故，她說長枕常像一個婦人，而直挺挺的，床背象一個男子，因此她將男人和女人隔離，那就是說，隔離其父親和母親，而使不有交媾發生。她在尙未有這種動作之前，假裝膽小，好使她的臥房和父母的臥房之間的門開着，以竊窺其父母的舉動。她有時且睡在父和母之間，以是「長枕」和「床背」遂確相分離了。後來因年長，不能與父母同睡，乃假意膽小，使母親和她交換，自己好和父親同睡。至於說抖動鴨毛下降，其意義卽爲懷孕。總之，這個病者在幼時對於其父曾起過一種「性愛」，這種「性愛」乃使她顚倒若癡，結果至患這精神疾病，症候的種種動作，就是所謂迂迴的路或上面所說的「替代的滿足。」

(註一)「精神分析的起源與發展」(弗勞特)

(註二)同前。

(註三)華超譯：心理學與精神治療法。(布拉文)

(註四)高覺敷譯：精神分析引論(弗勞特)

(註五)例見前者。

教育雜誌
第二十九卷
第十一號
零售　每月一册　港幣一角五分
預定　全年港幣一元八角　國內郵費在內

抗戰建國中我國一般的教育概況……顧嶽中
福建的學生組訓民衆……丁重宣
國民精神總動員與中學公民訓練……羅廷光
應用教育實驗法要注意的幾點……陳選善
地圖的教學(小學實際問題)……俞子夷
經驗與教育(名著介紹)……陳科美
世界教育雜誌論文摘要(四則)
教育消息(四則)

商務印書館印行

*[H]E143q-28:11

東方雜誌
三十六卷　第廿二號

國際政治新重心與中國外交……羅寶册
希特勒不能懸崖勒馬(論文摘要)……汪家禎
美國通過新中立法(東方論壇)……東序
巴爾幹中立集團(東方論壇)……吳澤炎
日本魔手陰影下的荷印(爪哇通訊)……思維
中日戰爭中幾個國際法問題……劉達人
遠東制裁問題的研究(論文摘要)……鄭克成
戰時難童保育之具體方策……黃薔薇
川南紀行……朱偰
現代史料(五篇)

每半月一册　定價港幣一角五分
預定全年港幣三元六角國內郵費在內

商務印書館發行

*[H]E144q-28:11

世界著名教育雜誌摘要

師範院中教學實習與教育理論的聯絡

陳科美

Dewey Fristore: Co-ördination of Laboratory-School Practic and Educational Theory in The Teachers College. Educationa Administration and Supervision, Vol. XXV, No. 4, April, 1939.

隨着師範學校的增加與科目及課程的擴充，產生教育理論與教學實習的分裂，使許多教育家感覺到師資訓練的機關成為一種雙軌的制度。此一問題早已在一八六三年引起注意，中經許多人的討論，一直到現在；且除討論之外，許多從事師範教育的教育家曾加以詳密的考慮，並提出不少解決的方法；現綜括起來，列舉於下：（一）關於學科內容與實習學校課程，授課教師與指導教員須用集會討論與私人接觸的方法，交換智識。（二）學生須有一年的時間，從事於一種綜合的活動，而含理論之工作程序；此程序包括觀察、閱讀、與實習問題的討論。（三）根據實習學校的經驗與問題，設立些功用的學科，由教師指導負責，而取得實習學校指導的合作。（四）凡實習學校中無正式的指導教員，則由師範院或師範學校的教師擔任指導。（五）凡教育原理與技術的工作，實習學校的指導教員亦可擔任。（六）凡擔任教學方法的大學教師可用實習學校的班級表證其所授的原理或技術。（七）實習學校的工作與專業的理論須有聯合的控制。（八）授課教師可排定表證的功課，令指導教員示教。（九）大學教師須參加實習學校的實施計劃。（十）專業學校的教師須分任實習學校教生的指導。（十一）專業學校的教師須協助實習學校實驗工作的組織與指導。（十二）教材須專業化。（十三）師範院的教師須被指定為表證教員，並須負表證全責。（十四）在專業指導與發展的程序下，實習須於訓練期中逐步增加其困難。（十五）凡校外的問題，須用個案法試教者，須報告大學教師，而得其指示。（十六）在專業訓練入門之後，須有集中的專業學科，在此學科中方法及課程之原理及技術須與實習學校的經驗同時發展。（十七）關於每一學生的專業發展，須有一指導的程序，作繼續不斷的商討。（十八）各種專業學科的關聯須由教務會議討論。（十九）試教指導的聯絡教師須隨班聽講，須對於專業工作的方面有一般的了解；然後可助學程與經驗的計劃以適合實際的情

形。(二十)觀察及參考須與教育的專業學科平行,始有了解的具體基礎。(二十一)教生須自己召集週會,邀請授課教師、教材專家、與指導教員參加。(二十二)廢棄一切所謂教育學科,根據實習學校的經驗與問題將一切材料置於一統一的學科中教之,由專業學校的教師與指導教員聯合着,不拘形式地去教。(二十三)教生教學報告於一年前指定,在這一年中經過學生,教材教師指導教員的會議後,學校教師即須助學生預備其所要做的工作與其所要教的單元。(二十四)教材教師須訪問教生並參加學生與指導者的集會。(二十五)各方面均須合作,以改進訓練的程序與實習學校的進行。(二十六)設立師範院常務委員會,包括師範院與實習學校兩方面的教務委員。(二十七)為各教務委員訂定參觀公立學校的程序。(二十八)每學期輪流指定教師數人為聯絡教員與實習學校教務委員,以協助指導,借以提高試教的雙方興趣。(二十九)試教報告中所用的記錄須隨時供給各教師。(三十)分析每一專業的與教材的學科,以定其對於準備實習工作上的貢獻。(三十一)將教育的學科與實習的活動關聯着,組成一種切實的形式。

如欲成立一計劃,將教育理論上與教學實習上的矛盾與紛亂加以廓清,而供師資訓練發生效果,作者相信有認識下列一般原則的必要:

一、此問題的重要必須大家加以認識與研究　師範院的教職員應見到此點,即在教材與教育理論學科中提示學生一種以上的教育哲學,而又讓彼在實習學校中見到另外一種不同的教育哲學,那是如何的紛亂而學生方面目擊大學教師所用的教學方式與所主張的不同,而二者又均不適用於實習學校,其對於專業訓練的價值之懷疑又如何。如大家深覺此點的重要,則一很簡單的聯絡計劃將大有效用。

二、任何計劃必須建築在民主主義的基礎上,以收集思廣益之功,此不僅因為美國是一民主的國家,也因為由民主基礎所產生的計劃能代表更多的思想與獲得更大的合作。

三、計劃一經採用,實行必須統制　現在師範學校中師資訓練的矛盾與受人指責,以及專業價值的起人懷疑,就在研究與實習二部份的行政領袖之分立而無聯絡;如欲糾正此種錯誤,必須成立一統制的中心,以指導一切政策與活動,使趨向一共同的鵠的。

四、聯絡計劃每人均須負責　此種計劃如不包括每一教職員,則開始即失敗,因計劃的實施與計劃的成立相同,必須依照民主的辦法始能有效。

五、有指導的教學須認為最高的活動,師範院的一切經驗均須為此種活動去準備學生　初期的師資訓練運動均認實習學校為師範教育的中心;後因師範教育的擴充並託辭人才與文藝教育的關係,師範學校與師範院的教學遂與實習學校分離;而實習學校甚至被認為不必要,實際經驗被視為不足道。

六、有效的聯絡須有試教便利的增加與教學方法的革新　此意卽謂理論與實際兩方面必須有一種平衡的便利，然後聯絡的計劃始能有效。

七、全體的教職員須對於實習區域的教學情形，有充分的了解與接觸，然後聯絡始能有滿意的進步　師範院各系的教職員應與實習區域的公立學校發生直接的接觸，以獲得切實的了解，而求適合當地的需要，然後聯絡的程度可以提高。

八、任何有效的計劃須適合學校的特殊需要；因計劃是爲學校而定，並且是根據需要的詳密研究　熟悉他校所採用而有成效的計劃固然是很好，但決不可誤以彼一校有成效的計劃能適用於此一校；因爲兩校的環境、組織、教員的心向、與學生態度決不會相同，若採用現成而無研究的計劃，必致失敗。

九、計劃須加以不斷的估價、批評、與修正　計劃採用之後，仍須不斷的研究，計劃的發展與改進常須建設的批評。凡有五百學生以上的學校，最好指定一人，以全部時間從事於計劃的研究與組織；此人卽名爲聯絡指導員或聯絡教師。爲贊助聯絡教師，須組織一執行委員會，包括師範學校、實習學校、學生團體、公立學校教員、以及地方督學的各代表；此委員會的委員採輪選制以便大家皆有貢獻的機會。

關於此聯絡委員會如何獲得智識與成立決議的方法是很多的，玆舉其最優者縷列於下：（一）採用一種共同的教育哲學，大概可爲全體教授所接受者，卽依此選擇課程的內容與教學的方法。（二）定出一種計劃，減少學生研究教育理論的時間，增加其接觸兒童學習的時間。（三）裁減大學學科的重複。（四）大學一般的教學方法應有一致，以作教生實習與以後正式教學的模楷。（五）須以大學學科的內容大綱供給指導教員，使對於教生有充分的了解。（六）須以實習學校工作的佈告供給大學教師，使能規定接觸與參觀實習學校的時間。（七）一切教育理論的學科須與參觀、參加、及教學的工作並行；因教育的理論需要經驗的背景，而在眞實情境中所學習的理論始有更大的應用機會。（八）須有明確的加入實習的標準；且有指定的教授負責，去督促學生，達到此項標準。（九）須有個人工作的報告，供給指導教員以學生能力、學業、及資格的記錄。（十）須有一種準備，便於大學教職員對於實習學校的訪問及與指導教員的會談。（十一）須有一種規定，每一學生的教學應由大學教授觀察與評定，以示公允，並使大學教授知其教學的結果，而加以改進。（十二）須有一種計劃，鼓勵教職員及學生去與實習區域的公立學校發生密切的接觸。（十三）凡有特殊需要時，某種內容學科可以專業化。（十四）實習學校的問題與關於教生的記錄均須提交教材教師與教育系教師，請其指導與研究。（十五）常借助於肄業生與新近畢業生的反響，以斷定計劃的效果。

總而言之，教學實習與教育理論聯絡的問題是師範教育上的老

問題此問題的繼續存在，非謂其毫未得到解決，乃謂其絕未獲得完全解決之道；而在目前師範學校的組織之下，尤爲不可能。但此問題的重要，任何師範院均不能忽略；惟如何與以聯絡，則各校必須根據其特性與環境而定。

和平與教育

馬鴻述

Francis J. Brown: Pacifism in Transition, The Journal of Educational Sociology, Vol. 12, No. 7 (March, 1939), p. 387—398.

美國教育社會學雜誌 (The Journal of Educational Sociology) 曾於一九三六年三月號中撮述學校對於培養國際諒解的工作，一九三七年二月號則敍述學校以外的教育機關對於培養國際諒解的活動。今年的三月號又刊行一個「和平教育」(Which Way Peace Education?) 專號。本文作者便是該號編輯人；本文亦爲該號的第一篇。

作者首先認定世界需要和平，白宮，唐寧街十號（譯者按：即英國首相府，在倫敦。）乃至希特勒，都有和平的要求；而人民亦無分貴賤，都需要和平。

但是，自有歷史以來，人們對於戰爭的恐怖，從未有如今日之甚者：而和平的代價亦從未有如今日之巨者。和平的價格至今依然按戰爭的恐怖而比例增加。一九一四年世界的軍費只是二、五三一、〇〇〇、〇〇〇金元，一九三二年希特勒未掌政權以前，已增至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元，到了一九三六年，希特勒宣布重整軍備之後，又增至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元。最近一九三八年的數目是一七、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元，而本年則已達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元了。

而且，由世界常備兵額，也可以見到與上述極相類似的情形。一九一三年世界的兵額大抵只有六、〇〇〇、〇〇〇人，到如今，世界上所有的兵額已達八、七五〇、〇〇〇人了，已比前增加不少了。

但是，在這種情形當中，卻有一件萬分奇怪的事情，那就是倫敦某報在張伯倫由慕尼黑回英的消息之上所加的標題：「維持和平，加緊軍備」誠然，現在的國家，都是在「維持和平加緊軍備」這兩大目標之下活動着。

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歐戰宣告結束，不久，凡爾賽和約簽訂了，國聯成立了。在其後的十年間，國聯誠然有過不小的成功。她解決了不少的國際小糾紛，她對於人類健康、禁烟、與其他問題，都曾有過貢獻，她也印行了成噸成噸的出版物……。但是在那十年當中，她在政治方面，卻又出現了失敗的徵象。例如，一般納稅的人所熱誠期望的裁軍，已經轉爲「限制軍備」，而且更進而爲「擴張軍備」了；一九三五年希特勒還計劃着裁軍，撤消萊茵河的工事，但是法國卻要報

之以「馬奇諾防線」於是德國只有重整軍備。各國於是由「集體安全」一轉而爲「各別自衞」了。以後，更有滿洲、阿比西尼亞、西班牙、中國、奥地利、捷克這一串不幸的事件，於是人們心中對於集體安全的信仰蕩然無存了。

其次，出版與無線電對於和平似乎亦曾經有過多少貢獻。在前次戰後，大家都希望自由的民主理想，如出版及言論的自由，得以重新建立。誠然，在戰後那幾年間，似乎只有俄國、中國及義大利等國家對於某部分嚴重的出版物加以檢查；但是一九三三年以後，這種言論與出版的自由更少了。到現在，這個世界的無線電雖然可以有一二二、三〇〇、〇〇〇哩的長；書報、圖畫、言語都可以無分遠近的互相播送，可是，出版與無線電這兩件已經成了民族主義的國家的工具了，於是對於出版及無線電的統制便只有變本加厲，日甚一日了。結果這兩件本來教人領悟國際主義與和平的東西，卻一變而爲妨礙和平的工具了。

至於宗教，我們由前次大戰時期中各國教會的動態，也可以見到教會簡直是國家的奴僕。在和平時期，他們咒罵戰爭，到了戰爭時期，他們便毫不遲疑的以利刃代替十字架了。

再回頭說到學校；學校更是國家一個十分忠誠的臣僕。前次大戰以後，德法兩國的教師組織曾經舉行過一個國際會議，議決把教本當中有辱他國的教材全部取消了。但是，今日德國每一個教師都要宣誓忠於希特勒及其觀念形態；美國也有一個大都市規定每一教師須要簽立一張字據，絕對不用「共產主義」一詞；另外有二十一個州，要求每一教師宣誓堅持民主主義的觀念形態；同時，沒有一本中小學的教本提供美國勞資糾紛的公平分析。一句話，學校在每一個國家都已經充分的成爲國家的奴隸了！

最後，說到和平的團體了。各國對於軍備極爲注意，但是那些維持和平的團體，卻連自己的經費也解決不來。她向人募捐，人家便報以冷眼。人們所以對他沒有反應，一部分應由其自身負責，因爲他們之間對於和平的計畫彼此極不一致。有人以「反共」尋求和平；另外又有人要反對法西斯蒂；有人以爲可以「以戰止戰」；有人提倡與侵略國家對抗；有人仍望美國參加國聯，再求集體安全；有人卻又主張絕對孤立。此外如對於軍備，汎亞美利加主義，商務協定，與移民政策等與國際關係有關的事情，大家的意見也很紛歧。但是這種種紛歧，卻已使一切和平組織陷於無效了。

那末，將來怎麽樣呢？

在歐洲，現在彷彿沒有到達和平的路，除非是無條件的投降。但是，如果我們和平的呼聲是眞摯的，那末，我們應以赴戰的勇氣，不惜以生命求之，如此，至少在美國，還可以因人民互相敬重，消弭種族間階級間的仇恨，培養學生與一般國民對於每一種族的文明有深切的領會，使成人與孩子都有快樂，也就使國家可以繼續維持和平！

因此，作者在這一個專號的卷頭語當中有這麽一句話，「和平的

程度與方向大部分取決於教育，而且最後亦惟有教育纔可以達到和平」誠然，如果學校或其他教育機關能以脫離政治機關的統制、教導一國人民，使其互相敬愛，消除一切仇恨，而且對於每一種族與每一國家的文明具有深刻的了解，四海兄弟的理想得告實現，則今日的戰雲自可消散，而且也奠定國際和平的永固基礎了。

意大利最近的教育改革計劃

雷通羣

Mary A. Johnstone: The Italian Charter of Education, The Journal of Education, August, 1939.

意大利自一九二二年法西斯蒂黨執政之初，那時國民教育狀況還很不健全，至少比英國落後了一世紀有多。該黨遂以改革教育大業為己任，尤其認定青年為改造的出發點。最初改革的開端，是在學校的宗教教學之規復，嚴格的考試之置重，與師資訓練標準之提高等。嗣是以還，諸般改革計劃次第實施，最顯著的，是把青年體格鍛練一端正式編入課程中，尤可驚的，是把這種鍛練擴及於一般女學生。結果是全國教育精神丕變，其特色在富於熱誠、尊敬領袖、樂於體育活動，並篤信法西斯蒂的黨義。

這種狀態約繼續至一九三七年，孛台(S. E. Giuseppe Bottai)氏被任為教育部長後，纔再來一番大改革。法西斯蒂政府是要他改造中等學校制度，使整個學校系統更成合理化。他於一九三九年二月，向最高教育評議會提出一種教育規章(Carta della scuola)。這種規章，是集合既往的教育法規之大成，與以統一性，同時也不缺乏相當的創作性，且囊括重要的教育原則在內，實際不能單作尋常的教育法規看待。着力點是在青年品格之陶成，使他們身心一併發展，適合國家實務的需要。這種規章內容共分二十九款，主要部分是關於各級學校自幼稚園以至大學間的等級和統屬問題，最特殊點還是在中等學校之改造。現把各校的等級，和前後啣接，及就學年齡分列簡表如次：

(A)全學校系統：初等教育四歲至十一歲；中等教育十一歲至十四歲；高等教育十四歲至十九歲；大學教育十九歲以上。

(B)初等教育階段（特為就學至十四歲離校者設）：幼兒學校四歲至六歲；小學校六歲至九歲；勞動學校九歲至十一歲；工藝學校十一歲至十四歲。

(C)中等教育階段：(1)普通中學（直與高等學校啣接）十一歲至十四歲；(2)商業中學十一歲至十四歲；(3)工業中學十一歲至十三歲。

這三種中等學校，是各豫備升進特殊的高等學校。在普通中學中，拉丁語是屬必修的。高等學校分科甚精，大都有五年的學程，其中分文科、實科、藝術商業科、師範科、工業科、美術科等學校名目。這些高等學校，同時又豫備升入大學或美術學院等。

現時有一種主要運動，就是特為十四歲以上的女生計，打算要設

國立的女子高等學校課程是特別置重家事方面。關於培養兒童好勞動的性向一點，這一次的改革計劃也特見注重因此，在小學高年級特設勞動學校（Scuol del Lavora Work School）一段，共有二年學程，對於九歲至十一歲的兒童是強迫的。在這兩年當中，是減輕普通的課業，加重手工的勞作，但勞作的種類，則視地方的實際情形而異。

至於工藝學校（Artisan School），則於普通課業外，加入地方性的實業上之理論和實踐上的見識，俾便從事於地方上的職業。至於師範學校，則以養成適於各種學校的師資為主，並且必須熟練教學上的手續，纔許畢業。至如音樂、美術、戲劇等，均各有其分級的教育機關。

嚴格的統一考試制，是積極主張的。在一學校之內，由低級升至高級時，純視各科教師每日所記的分數而決。至若由低級學校升進高級學校時，則由國家派定督學官會同學校教師的考試而決。私立學校，也隨時有送學生會考的權利。關於大學程度的入學，有些特種學科，是祇需高等學校的畢業證書便可，但其他的學科，仍是直接由大學再加入學考試，這也和英國的情形不同。

小學校的教科書，是由政府供給，高等學校的教科書，必須經政府的審定。

體育一道，在各級學校均極端注重，在中學方面則由學生的青年團組織（Balilla Organization）管理，在大學方面則由學生組織的體育與文化協會管理，這種協會簡稱為G U. F；會員不是隨便可以加入的。

「教育機會均等」之一原則，是積極維持的，個人升學之唯一標準，祇視乎實際的能力何如，對於缺乏學資者，將由國款特予補助。

學校的畢業證書，今後不特是證明畢業生的學業成績，並須證明體育成績。

孛古氏在頒佈教育規章時，曾對各學校發下通令，認為這一次的改革是急激的，但必須馬上實行，其中分出兩期，而仍盼在兩年內完成。他指出數年以來，意大利的學校增進甚速，自一九二三至一九三四年間，共有一萬一千間新校增建了，一九三七至一九三八年間，增加了小學校二千間及高等學校十七間，至於一九三八至一九三九年度，則豫備再增小學校一千六百間及高等學校一百六十六間。這樣看來，學校的需要實屬很大，盼望一般教職員通力合作，在定期間內完成改革計劃。

印度最近的教育改革計劃　雷通羣

K. C. Saiyidain: Education in India, The Jonrnal of Edncation May, 1939.

印度雖已長期在英帝國的統治教育之下，但民間教育之不普及依然如故，識字人數平均祇達百分之五有奇。現行的小學教育，並非強迫的義務制，因屬於放任性質，結果等於無形浪費，且年期短至五年，即

有少數子弟在這些學校畢業，仍未足以獨立謀生。鑑於時局逼迫，加以國內各省多倡自治風氣，認為教育之改革所爭是在時間問題，有刻不容緩的趨勢，是以欲從義務教育和成人教育兩者間雙管齊下。現分述這兩方面的改革計劃於後。

在小學教育的改革計劃中，最近有所謂「窩達計劃」（Wardha Scheme）者，這是根據愛國怪傑甘地的主旨，經於一九三七年十月的「窩達國民教育會議」中議決，當時通過改革的原則共有三項：

（1）全國應推行七年期自由的義務教育。

（2）應儘量利用國語，為教學的媒介。

（3）在七年期的全般教育過程中，應以某種手工或生產事業的形態為中心，其餘有待於發展的能力和各種訓練，盡量應與適於地方環境的手工採得聯繫性。

這些雖屬很簡單易行的原則，但就印度的教育情況而論，已可算是破天荒的革命的，可說是與現行的教育技術和觀念形態截然分離，所以實施上未嘗無很大的阻力與難點。就第一原則說，這分明是針對着以前的小學教育因非強迫性而致生出許多浪費和沉澱，且特延長年期以補償訓練之不足。第二原則分明是很自然的且合兒童心理的，初等教育應以國語為準據，自屬世界各國教育家所同認，印度竟捨此不用，今始主張復歸，適足以證明其愚。至於第三原則，現已成為西方的教育思想之公準，不過因印度現行的教育，絕對是學院式的書本式的，一切適於生活實用的學科和作業，均屏諸學校門牆外，故實施上生出大大的阻力和爭議。反對者大半是出於無智和誤解，並且故意把事情誇張。

但直至最近，反對的聲浪已漸偃息，而最有權威的機關如「全印度教育評議會」（這是由印度政府設置，特謀教育政策和諸般努力之統合者）等均已異口同聲地贊成這些計劃。並且有許多省分，在這些計劃未公佈前已有相當的實驗，這是對於其他各省的教育政策和學校課程也有相當影響。為實施這種計劃之先決問題計，現擬設適切的師資訓練學校，不特教師範生以紡織、縫紉、木工、農業、及統合的教學技術等，且灌輸以計劃實施之要旨，這是可以甘地所謂「以村落的手工技術為中心的鄉村國民教育」一語為代表。並且這種計劃之主旨，原非單應用手工技術於教育目的上，同時又謀溝通教育和生活的隔閡，與乎教育階級與手工生產階級多年間的隔閡。以目下情形觀察，倘在短期間能養成有技術同時有智識的教師出來，則全國推行上之一切障礙，自不難迎刃而解。

隨同初等的義務教育之進展，還有整個的成人教育計劃之推進，欲在合理的年期內，消滅全國的文盲。生活的拍子是逐日加速了，公民的訓練有速成的必要，所以又有主張用大量的成人教育補救初等的強迫教育之動議。其實施之開端，是在現職的教師之登記，與一般大學、中學學生，乃至從事社會的、教育的、及政府慈善事業的機關人員等之

登記。他們是打算仿照「徵兵制度，」把全國曾受教育的青年份子，徵集一年或若干年，作全國動員地從事於撲滅文盲的服務。

中學學科比較難度的測定　闞義山

摘自 L. G. Osborn: A Scale for Measuring the Relative Difficulty of High-School Subjects,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Vol. XXXIII, No. 1, September, 1939.

（一）研究目的　本人擬以客觀的量表，評定中學各科的難度。即指示出來那種學科離去常模（Norm）最遠，次遠等。關於「難度」（Difficulty）一詞，係指學生對一種學科所需的努力，時間，克服情緒的滯礙或任何阻礙得到滿意結果的總反應或總情感。「難度」一詞，不僅包括對一科所需的理智，並將學生的興趣，喜歡不喜歡，能力與性向（Aptitute），教師的品格，實驗室的氣味等複雜因素包括在內。

（二）研究的方法　倣佘司東（Thurstone）測驗一般態度量表的技術，製定一種量表。其製定量表的方法，即用所謂「等距出現法」（Method of Equal Appearing Intervals）。量表有甲乙兩式，每式計有三十一個語句代表三十一種學科的難度。經一百三十一個評定員鑒定其難度，序列起來。各句彼此間是表示難度是相等的。但第一句爲「一個傻瓜也能考及格，」最末句爲「就是要了我的命我也考不及格，」其餘的係按難度遞升的順序而排列在兩格端之內。學生對那一句認爲足以代表某學科的難度，即在該句左邊學科欄內的相當的地位，作一（+）號。評判員所鑒定的順序，即以每句所得到的中數，爲該句難度的指數，（Numerical Index of Difficulty）。設將各句按遞升的難度排列起來，其前的數字亦具有同等的統計準確性的價值。本文各句前的數目字，即可作爲難度的指數。一個學生對一個學科，所標的數字之中數，即視爲該生對該科難度的評定；所有學生對某一學科難度的評定所得的中數，即視爲本文所研究之三十一種學科某一科的難度。本文所得到難度的數字測定由木工科的九・六到高級代數的二〇・三。對中學學科構成了一個難度量表。

該量表製法亦倣佘司東態度量表的製法。將各中學學科難度的語句編好後，交給一百三十一個評判員按九點次序（Nine-point placement）評定之。凡評判員所評定的各句，其四分位差（Inter-quartile Range）爲二，或少於二者均採用之。其中數的機誤用左列公式算得之：

$$中數平均機誤=1.25\cdot\frac{平均機誤分配(次數)}{\sqrt{N}}$$

結果計得・〇七。可知量表中各句位次的排列頗屬可靠。又本量表之甲式及乙式，對每一學科，經用同組學生測驗後，二式所得的相關係數計由 .78±.019 至 .87±.013。又該量表對三十一種學科所得的位次相關係數計爲 .85，即等於皮爾申相關係數 .88。這樣的係數對

此類的量表，頗認為滿意。

又該量表製妥後施之於九個不同的中學。受試的學生共為八千七百八十五人，代表着三十一種學科。各科係經三百六十三個教員講授的。其三十一種學科難度中數及難度次序如次表。

學科名稱	難度次序	難度中數
高級代數	一	二〇·三
化學	二	一九·七
拉丁	三	一九·六
平面幾何	四	一九·〇
第二年拉丁	五	一八·八
物理	六	一七·九
第二年法文	七·五	一七·四
第一年簿記	七·五	一七·四
第二年西班牙文	九	一七·二
立體幾何	一〇	一六·七
第一年法文	一一·五	一六·五
第一年西班牙文	一一·五	一六·五
第一年速記術	一三	一六·四
第一年代數	一五	一五·八
經濟學	一五	一五·八
第二年速記術	一五	一五·八
公民	一七	一五·七
美國史	一八	一四·九
第四年英文	一九	一四·八
第二年英文	二〇	一四·二
近代史	二一	一四·〇
生物學	二二	一三·九
第三年英文	二三	一三·七
第一年英文	二四	一三·一
社會學	二五·五	一二·六
食物學	二五·五	一二·六
機械畫	二七	一二·二
第一年打字	二八	一一·五
第二年打字	二九	一一·〇
服裝學	三〇	一〇·〇
木工	三一	九·六

(三)結論　本研究表示着，中學學科相對的難度，是可以測定的，並以數字表示其難度。這種量表，業已發展起來，並其可靠性與有效性，經試驗結果，證明滿意。三十一種中學學科的難度，已用數字表示之矣。

教育消息

【中英庚款補助費的支配】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本屆教育文化事業補助費，業經該會教育委員會，就請款各案，詳加審查，擬具支配辦法，提由董事會議決通過。據該會負責人談：本屆息金，因戰事關係，收入銳減。統計可支配者，總數僅國幣三百零二萬零五十餘元。較之過去兩屆，相差甚多。茲探錄其支配情形如下：

（甲）根據已往決議應繼續補助事業五十五萬五千元：國立中央研究院設備費五萬元；國立北平研究院設備費三萬元；國立中央大學講座及設備費五萬元；國立武漢大學建築設備及講座費五萬元；國立中山大學建築設備費五萬元；國立浙江大學講座及建築費五萬元；國立同濟大學設備費三萬元；國立四川大學設備費三萬元；國立中正醫學院設備費二萬元；國立上海醫學院建築及講座費一萬元；國立藥學專科學校設備費二萬元；省立廣西大學設備費三萬元；省立河北女子師範學院家政系設備費一萬五千元；私立南開大學設備費三萬元；私立燕京大學講座及設備費二萬元；私立湘雅醫學院設備費一萬五千元；湖南地質調查所建築設備費一萬五千元；河南地質調查所建築設備費一萬元；中國科學社生物研究所設備費一萬元；中國日食觀測委員會設備費一萬元；香港梅芳女子中學建築費一萬元。

（乙）本屆補助事業二百二十八萬一千五百元：國立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儀器工廠製造儀器費一萬五千元（與教育部及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協同補助製造儀器專供中等學校之用）；國立雲南大學理化系設備費四萬元；國立東北大學設備費一萬五千元；國立湖南大學工學院設備費三萬元；國立貴陽醫學院設備費四萬元；省立重慶大學化學系設備費二萬元；私立華西協和大學講座費二萬元；私立金陵大學講座費一萬五千元；私立金陵女子文理學院講座費三千元；私立武昌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建築設備費五千五百元；四川省立圖書館圖書費三萬元；廣西省立桂林科學實驗館設備費六萬元；雲南省推廣衞生工作經費二萬元；貴州省推廣衞生工作經費一萬五千元；衞生署戰時衞生人員訓練所設備費五萬元；中央藥物研究所設備費一萬元；黃海化學工業研究社設備費一萬五千元；中華職業教育社推廣職工補習教育及小型毛紡織工業二萬五千元；中英文化協會設置香港大學中國學生獎學金交換講座費一萬元；國立編譯館編訂體育名詞經費五千元；國立西南聯合大學及國立北平圖書館編纂

中日戰史購書及出版費一萬元；教育部出版品國際交換處出版品交換費一萬二千元；教育部贛、鄂、皖、豫、閩五省特種教育經費十萬元；甘肅、青海等省教育事業補助費三萬元；協助邊境及內地失業各校學生補助費五萬元；科學工作人員經費（包括協款實驗調查及叢書出版費）二十六萬元；設置研究所助理經費五萬元；補助留英公費生公費等等四十二萬六千元；西北教育設計委員會經費五千元；甘肅科學教育館經費九萬元；本會自辦青海中學、甘肅河西中學、貴州黔江中學及在雲南籌設中之滇南中學，建築費三十萬元，經常及設備費二十五萬元；設立西康巳安中學建築設備經常費十萬元；設立地理研究所增加經費三萬元；設立蠶桑研究所經費八萬元；中央高級助產學校建築費一萬元；天津新學中學建築費一萬元；西北公學建築設備費一萬元；成達師範設備費五千元；陝西三原崇美中學農科設備費一萬元。

（丙）非常時期教育文化事業特別準備費十八萬三千五百五十一元二角七分。

【國立各大學擴充研究院所】　現因政府統制外匯，限制留學，大學畢業生出國留學機會減少，而當此抗戰建國正在邁進之際，學術研究，需要尤大。教育部有鑒於此，對於國立各大學原設有研究院所者，除令充實外，近並令人材設備較優之各校，增設研究所，由部酌給各校補助費用，統令於本年度開始招收新生。為獎勵研究所學生起見，每學部並由部給予研究生生活費五名，每名每年四百元。各學部之其他研究生，並令各校自行籌給津貼。茲探得各校於本年度，應行招生之研究所及學部，名單如次：（一）中央大學：理科研究所設數學、物理、化學三部，法科研究所設政治、經濟部，工科研究所設電機、機械、士木三部，農科研究所設農藝部，師範科研究所設教育心理部。（二）西南聯大：文科研究所設中國文學、史學二部，理科研究所設數學、物理、化學三部，法科研究所設政治、經濟二部，工科研究所設電機、士木、機械三部。（三）中山大學：文科研究所設中國文學、史學二部，師範科研究所設教育學、教育心理二部，農科研究所設土壤、農林、植物三部。（四）西北聯大：師範科研究所設教育學部。（五）武漢大學：工科研究所設士木部，法科研究所設經濟部。（六）西北工學院：工科研究所設鑛冶部。（七）交通大學：工科研究所設電機、機械二部。（八）浙江大學：理科研究所設數學、史地二部。以上共計為三十二學部云。

一　抗戰以來的西北教育

（一）生產教育之推進　西北生產事業，原不發達。自抗戰軍興，政府對於西北生產，特別重視，生產教育積極提倡。國立西北工學院現設陝西城固，國立西北農學院現設陝西武功，分別造就專門人才，為開發西北各省農工業之用。中央當局更為造就各項技術人才起見，已經行政院議決，在甘省籌設國立西北技藝專科學校，校內分農林、畜牧、獸醫、機械、紡織、士木、水利、農業、經濟及應用化學九科，本年暑假後，卽招生開辦。

此爲中央重視西北生產教育之實例，各省當局亦頗注意及此。例如陝西省職業學校，力求增加設備充實內容，寧夏省現正創設職業學校，培養技術人才，對於蒙民戰時教育之推行，特別注重獸醫，以改進畜牧事業。甘肅省生產教育之實施，除充實各職業學校內容及新辦秦安實用職業學校外，並與建設廳合作舉辦職工補習教育，如秦安設毛紡補習班，華亭設瓷業補習班，武威設硝皮補習班，平涼設毡業補習班等，其目的在使工廠與學校，打成一片，製造新式工具，訓練新式工徒，改進原有產業，以增加生產。

(二)衛生教育之提倡　西北氣候變化無常，民衆生活簡陋，易生疾病。又以醫藥設備未週，迷信之風未改，因此死亡率較其他各省爲高。近年西北各省對於衛生教育，逐漸注意，醫藥設備，亦次第增加。例如陝西省在省會設省立衛生處，在各縣設立衛生院或衛生所，均能與各學院密切聯絡，共謀衛生教育之推行。甘肅省之衛生教育，一面充實甘院醫學專修科與助產護士學校，以培養醫務衛生人員，一面聯絡衛生機關，實施學校衛生教育。本年度先在省會聯合衛生行政機關，及公私立醫院，共同商訂推行學校衛生教育辦法，分區往各校巡迴診斷檢查，指導清潔衛生。各縣衛生教育，擬會同省衛生處所設立之各縣衛生醫院，按照縣衛生教育推行辦法，分別實行。

(三)普及教育之擴充　抗戰軍興以來，西北各省頗能努力於義務教育之擴充與民衆補習教育之推行，教育之普及程度，均有顯着之進步。例如去年六月寧夏省只有小學二百十六校，計四百〇二學級，學生一萬五千餘名。現由該省教育廳計劃擴充，二十八年度先設短小九十四所，巡迴教學班十班，共可容納兒童一萬〇四百人。新疆省普及教育，發展更速，民國二十年以前全省學生總數僅二四七四人，迄去歲八月間全省學校數已有二二六六所，學生達四〇三二七人，較六年前約增加十九倍。去歲十月一日新省當局在迪化召開第三次民族代表大會，通過(一)推行普及教育，(二)普遍設立民衆學校；(三)改善及擴大印刷機關等議案，此後普及教育當更有驚人之進展。近年甘肅普及教育，進展亦速。據民國二十四年度統計，全省公私立小學共二七二七所，六七〇九級，學生一三一三八二人，二十七年度統計，增至三八四二校，九一九六級，學生二〇四二三五八人。本年更積極擴充，已添設一年制短小五百所，二年制短小及簡易小學各一百五十所，另添設邊疆小學八十所。以後逐年推設，希望在五年之內，普及義務教育。對於失學之成人，現正大規模舉辦戰時民衆補習學校，施以短期之訓練，使具有公民常識與民族國家之觀念。甘省失學民衆十六歲至三十五歲者，約計一百二十萬人。本年分上下兩期在各縣舉辦，預計可有七十萬人受畢兩個月之民衆教育。其餘五十萬人，統在明年辦理。預計兩年可以完成。其他各省對於義務教育與戰時民教，亦能通盤計劃，分期實施，以冀普及。

(四)民族教育之實施　中華民族乃一大民族，本無畛域之分。惟過去因教育未發達，國民意志未能集中，國民感情常有隔閡。西北各省

更以交通困難，此種情形，當較顯著。今後如何融洽西北人民之感情，使能精誠團結，共赴國難；如何激發民族精神，以爭取最後勝利，實為西北教育上一重要問題。目前各省當局，對此問題均能密切注意。例如寧夏省一般教育均注重精神訓練，確立中心思想及為國犧牲抗戰必勝之信念。對於回民教育，以清眞寺為教化中心，以教長為教化先導；對於蒙民教育，聯絡喇嘛，組織蒙旗教育巡迴工作團，運用誘導與灌輸二種方式，推進教育。上述蒙回教育之實施，均注重公民教育，使明瞭中華國族團結的歷史過程，以啓發其抗戰情緒。甘肅省回民蒙民藏民教育，由教育廳專設第四科辦理，積極擴充，本年一月已增設回藏初小四十所，下半年再增設四十所。對於失學成人則增設民衆補習班，以資救濟。教育內容，均以激發民族精神與抗戰情緒為主。對於各級教育實施，尤注意於民族精神之訓練。近更訂定甘肅省教育機關精神總動員實施方案，青年訓練及青年思想指導辦法分令各學校各社教機關，切實施行，以收實效。其他各省亦均能注重民族教育之實施。

綜上所述，僅略舉各省教育實施之概況，詳細情形，不及備述。惟推進教育事業，有賴於充實之人力物力與財力。西北各省人力，較為缺乏。抗戰以來，西安設戰時工作人員訓練所與軍事委員會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蘭州設西北幹部訓練團，受訓人員，範圍甚廣，教育工作人員之訓練，亦其重要之任務。兩年以還戰時中小學教師服務團在陝甘兩省者，不下七百人，於教育事業之推進，助力頗多。今後欲求進一步之發展，則現有人力，尚不敷用，亟須繼續訓練栽培，以宏造就。物力方面，則以西北各省實業未發展，交通多困難，教育工具如圖書儀器紙張文具等，頗感缺乏，誠推進教育之一大障礙，亟待設法解決。至於各省教育經費，近年均能加以整理，鞏固教費基礎，中央補助經費，亦年有增加；但與理想相去仍遠。務須增闢教育經費之來源，以謀教育事業之發展。（甘肅教育半月刊一卷十二期。）

二　最近福建省教育重要設施

一、規定二十八年度公私立中學及師範學校招生班數及人數，師範學校及簡易師範學校招生辦法，依歷年成例，由廳按照各縣需要情形分配名額通知各縣舉行初試，及格者由校覆試。至高初中歷年招生，係由各校自行決定，尚缺乏通盤的計劃，現經決定二十八年度各校招生，由廳參照各校校舍、設備、經費及地方需要等等，分別規定新招班數及學生數，飭校遵辦，不得超過。茲將二十八年度中等學校招生計劃分列如下：

（一）公私立高級中學計十九校，每校招生班數至多六班，至少一班，每班五十人，計省校十班，共招生五百人，私校十九班，共招生九百五十人，統共二十九班，招生一千四百五十人。

（二）公私立初級中學，計七十八校，每校招生班數至多四班，至少一班，每班六十人，計省校二十三班，共招生一千三百八十人，縣校二十

七班，共招生一千六百二十人，私校七十班，共招生四千二百人，統共一百二十班，招生七千二百人。

(三)師範學校藝術科一班招生五十人，體育科一班招生五十人，普通科四班招生二百人，計六班共招三百人。

(四)簡易師範學校省立簡師共七校，計招十班，每班五十人，共招三百五十人。

二、統一高中招生　公私立高中招生，除由廳規定本期應招班數及學生數外，并爲謀高中學生入學程度齊一起見，經訂定「福建省公私立高級中學統一招生辦法」施行。全省分爲六考區，每區由廳派員任招生辦事處主任兼主試員，命題閱卷事宜，均由廳辦理。報名截止日期爲八月五日，考試日期定八月八、九、十、十一四日。凡參加本屆初中畢業會考成績特優者准免除筆試，按其志願，分別送入本省各高中肄業。其未准招生各高中，如擅自招考者，不予承認。

三、舉行中學師範學校教員檢定　本省爲提高中等師範學校教師程度，會先後舉行第一第二兩屆中學師範學校教員無試驗檢定，及第一屆中學師範學校教員試驗檢定，經檢定合格者共一千四百三十二人。至第三屆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無試驗檢定，於上年八月起開始舉行。截至本年四月止，報名人數達二百七十五人，經檢定合格者共一百二十七人，各科檢定合格人數，爲公民三人，體育五人，國文十八人，英語十四人，算學十二人，生物十三人，生理衛生六人，化學二十六人，物理十三人，歷史二十二人，地理六人，圖畫四人，教育十六人。並於本年七月二十一日迄二十七日，分別在永安龍岩及閩清三處，舉行第二屆中學及師範學校教員試驗檢定，每處由廳指派督學一人爲主試員，參加者計四十三人，現已考試完竣，各科試卷正在評閱，預計下月中旬發表。

四、統一中小學教科用書　中小學教科用書，原採用教育部審定之本，不必再加選擇。惟目前本省海口封鎖，交通不便，各書局運閩教科書，多不充足，中小學每因教科書採購不到，感受困難，影響於學生學業甚鉅，故應預爲選擇，統一採購，以應供求。且教科書統一後，有下列四種優點：

(一)畢業會考，平時抽考，暨統制招生，對於學生優劣程度易於分別；

(二)教科書統一，縱使此後來源缺乏，可以先後傳用，不致發生困難，且符戰時節約之原則；

(三)對於抗戰期內學生轉學借讀，課程得以銜接。

(四)抗戰以來各科教科書迄無新編，沿用以前教部審定之本，其中如史地、國文、公民等科內容多有變動，教廳擬編補充教材，尤以每科各就一書更正爲便。本廳依據以上理由，提出省府第一七二次會議，經修正通過，并議決由省組織中小學校教科書評選委員會，委任各科專家及中小學教員富有教學經驗者爲委員，再由廳令飭各校呈報用書情形，以爲評選參考。該會於六月二十日正式辦公，先後開全體大會及

分組會議三次，關於中小學教科用書業經選定，呈由省府公布；一面由評選會分函各書局，先期準備應用。

五、提高中小學教職員待遇　本省中等學校教職員待遇本來微薄，近因教費縮減，俸額益低，以致各校優良教師，因生活問題相率引去，形成教育不安的現象，經將此情面陳　陳主席，奉　手訂省立中等學校校長教員待遇辦法的原則八項，交廳擬定「本省中等學校校長教職員待遇辦法」呈核施行。依前項辦法原則，高中校長月俸最低額為一五〇元，最高額為二六〇元，分九級支薪，二百元以下每級遞加十元，二百元以上每級遞加二十元：高中教員月薪最低額為一百元，最高額為一百八十元，分九級支薪，每級遞加十元。初中校長月薪最低額為一百二十元，最高額為二百元，分九級支薪，每級遞加十元；初中教員月薪最低額為八十元，最高額為一百八十元，分九級支薪，每級遞加十元。辦事員月薪最低額為二十元，最高額為六十元，分九級支薪，每級遞加五元，并規定教職員薪俸標準等等。二十八年度各校應設班數，以平均數計算。總計月增經費八千元，自八月起至十二月止計增經費四萬元，由省庫撥付。至各縣區小學教師待遇更薄，較諸行政機關最低級公務員月俸，相差尚遠，本廳對於各縣區小學教師待遇問題，前雖訂有「各縣市及特種區小學教職員任用待遇服務及獎懲規則」呈府公布施行，但各縣區各因經費困難，未能遵照實施，以致優良小學教師多半改業，在職教員亦不能安心服務，亟應設法救濟。此次本省臨時參議會亦認為各縣區小學教育經費有增籌必要，小學教師待遇應予提高。現本廳正積極辦理全省小學教師登記和檢定事宜，不日就可結束，將來凡是合格人員，未經服務者，月薪應實支二十元以上，已服務者實支二十四元以上。各縣區小學教師月薪，不及此項標準者，應增籌經費，期達到此項標準，已達到此項標準者，仍設法再予提高。希望各縣區能夠按照規定切實施行，共謀地方基本教育的進展。（福建教育通訊四卷二期。）

三　大學各學院分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表施行要點

（一）部訂大學各學院分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表，各院校應就二十八年度之第一年級開始施行，學年屆終時並應呈送遵照設置各科目之教材綱要。二十八年度之三四兩年級應盡量參照部訂科目表設置必修及選修科目。

（二）兩學門併合組成之學系，如數理、史地、哲學、心理、歷史、社會、政治、經濟等學系得分組教學，其各組共同及分組必修及選修科目各院校應參酌已頒各該系科目表擬訂呈部核定。

（三）尚未頒佈必修及選修科目表之各學系如新聞、測量、鐵道管理等學系，應由各院校擬具暫行科目表，呈部核定。

（四）黨義體育軍訓為當然必修科目除於一年級設置外，各學系二年級以上，仍須遵照規定設置體育軍訓科目。

（五）文理商農等學院各學系，及法學院政治、經濟、社會、三學系學生，最少須修滿一百三十二學分，工學院各學系及法學院法律學系學生最少須修滿一百四十二學分方得畢業，必要時得增修學分，但增修之學分文理商農等學院各學系及法學院政治經濟社會三系最多不得超過十學分。工學院各系及法學院之法律學系最多不得

超過八學分。

（六）各學系必修科目除因內容有先後程序不得變更者外，其設置學年及學期各院校得因配置上之便利酌予調動。

（七）必修科目表所列各科目學分數均係最低限度，不得減少，各院校得因人才及設備情形酌量增加學分。

（八）各院校於必要時得在部訂各學系必修科目外，斟酌實際需要及設備情形增設分系或分組必修科目，惟須呈部核准。

（九）各學系選修科目之設置學年學期及學分，各院校得因配置上之便利酌予變動。

（十）各院校得於部訂選修科目外自設選修科目，惟不得超過該學系選修科目總學分四分之一並須呈部核准。

（十一）各院校應於每學年開始時遵照部訂科目表將各學系設置之必修及選修科目名稱學分數及設置學期列表報部備案。

（十二）部訂科目表頒行後各院校必須遵照實施，應屆畢業生未修滿規定之科目及各科目規定學分數者，不得畢業。

四　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

第一條　爲督導戰區中小學失學學生使其依限自修，並考查其成績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各省教育廳及各國立中學每半年應舉行戰區中學學生自修考試一次。考試地點，國立中學即在各該校所在地，各省教育廳得參照中學學生畢業會考辦法分區舉行。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每半年應舉行戰區小學四年級以上學生自修考試一次，可委託縣市立中學分區辦理。

第三條　左列二項學生得參加自修考試。

（一）照「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暫行辦法」所規定之手續取得自修許可證者。

（二）陷入戰區未經退出有確實之證明者。

第四條　上列二項學生在參加自修考試之前，應先將自修情形，所讀書籍等繕具簡要報告表連同許可證或證明文件報由預備參加考試之機關或學校，請求考試。

第五條　各省教育廳，國立中學或縣市教育行政機關接得學生請求考試之文件後，應即詳加審查，迅速函復，並告以參加考試之地點及時間。

如請求考試之文件不足證明確曾自修或有虛偽情事者，審查機關或學校得拒絕其參加考試。

第六條　考試分筆試口試兩種：（一）筆試：小學：國語、算術、常識三科；中學：公民、國文、算學、理化、動植物或生物學、史地、英語、七科。（附註：未至修習理化階段者得免試各該科。）（二）口試按照程度由主試人定之。

第七條　考試成績之計算如下：

筆試以各科均須滿五十分，平均分數滿六十分者爲及格。

口試須就其筆試成績摘要發問，驗其是否相符，仍以六十分爲及格。

第八條　應有實驗及實習之各科應於將來入學時補足之。

第九條　筆試成績及口試成績均及格者由辦理考試機關或學校發給自修成績及格證明書，憑此證明書可插入相當學校之相當班級。並由辦理考試機關或學校分別呈報上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筆試與口試成績有一種不及格者，須再行自修，參加下一屆之考試，其手續仍照第四條之規定辦理。自修成績及格證明書之格式另訂之。

第十條　戰區中小學學生成績考查事宜，各省教育廳，各國立中學及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可參照中學學生畢業會考辦法組織考試委員會辦理之。在廳以廳長爲主席委員。在校以校長爲主席委員。在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各以其長官爲主席。其委員由廳長或校長或縣市教育行政長官聘請之，並分別呈報上級，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十一條　關於辦理戰區中小學學生考試所用之經費在各該廳及各該校各該縣市教育行政機關之經費內開支，不另列預算。

第十二條　各省教育廳各國立中學及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對曾經參加考試之中小學學生，應隨時通信指導自修，其辦法由各廳各校及各縣市教育行政機關訂定分別呈經上級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後施行。

第十三條　參加考試之小學六年級下學期學生領得成績及格證明書後，可憑該證書投考公私立初級中學。

高級中學或初級中學三年級下學期程度之學生參加考試及格，領得證明書後，可參加所在地之中學畢業會考。會考及格，始得由各省教育廳或各國立中學發給畢業證書，並呈報教育部備案，會考不及格者，得再參加下屆會考。如所在地之省份停止會考，可憑該證明書先行升學。

第十四條　在本辦法公布之前，曾經照「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暫行辦法」第四項之規定，已經參加附近學校學期或學年考試及格者，一律有效。但須由各省教育廳詳細調查呈報教育部備案。

第十五條　在本辦法公布之前，曾經照「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暫行辦法」第九項規定，已經參加附近公私立小學畢業試驗及格者，一律有效。但各該小學於呈報畢業生名冊時須將參加試驗之及格學生一併列入。

第十六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教育部隨時修正之。

第十七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成績及格證明書

學生　係　省　縣人現年　歲
曾在　省　學　年級第
學期肄業經　核准自修並經　年
月本　第　次戰區中小學學生自修成績考試及格合
於修滿　學　年級第　學期程度除呈報教育部備案外
合卽發給證明書以便插入同等學校相當年級此證

省教育廳長
（或國立第　中學校長　）
（或　省　縣市教育局長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筆試成績
科　分　科　分
科　分　科　分
科　分　科　分
口試成績　分

說明　（一）「除呈報教育部備案外」一語：小學應改用「除呈報教育廳備案外。」（二）省教育廳所發者，不列國立中學校長銜名。國立中學所發者，不列省教育廳長銜名，餘類推。（三）年月日上應分別加蓋主辦機關或學校印信。（四）是項證明書長三十六公分，闊二十五公分，一律用國產紙印刷。（附注：證明書上面須附有　總理遺像及黨旗國旗。因排印不便故略。）